




## 致 同 学

在众多的文学体裁中,散文是疆域最为广阔的一种。从广义上讲,韵文之外的作品都可以算做散文。正因为其广阔,所以它显得无处不在,与人们的日常生活密切相关。夸张一点说,我们几乎每天都在与散文打交道,翻开报纸,打开电视,连同我们的书信、日记、网上的帖子,无不属于散文的世界。

根据《普通高中语文课程标准(实验)》有关选修课程设置的要求,我们编写了这本《现代散文选读》选修课教科书。希望通过这一门选修课的学习,激起同学们对散文的兴趣,对中外现代散文的艺术面貌有一个大概的了解,对散文艺术的特性有初步的认识,积累散文鉴赏方面的经验,并且唤起大家关注现实、热爱生活,进而以散文化的方式予以表达和交流的热情与勇气。

散文虽然自由灵活,少有规矩,但为了研读的方便,我们还是从题材与表现手法上对作品作了大致的分类,分为写人、记事、抒情、写景、状物和议论六个专题。每个专题由专题名、导语、文本、资料链接、品读与探讨、积累与应用组成,希望通过这样的组合搭建起作家、作品、编者与老师、同学对话探讨的平台,在一个开放的、期待个性与创新的空间里一同享受散文艺术给我们带来的知识、智慧、思想与美感。





# 目 录

- 致同学
- 活生生的“这一个”
  - 画人记 贾平凹/3
  - 把栏杆拍遍 梁 衡/8
  - \* 父亲 刘鸿伏/14
  - \* 女歌手 [俄] 维·彼·阿斯塔菲耶夫/19
- 难以忘怀的故事
  - 送考 丰子恺/29
  - 看社戏 王英琦/32
  - 铃兰花 [南斯拉夫] 沃兰茨/37
  - \* 北京的春节 老 舍/41
  - \* 鞋的故事 孙 犁/45
  - \* 怀念红狐 刘志成/48
- 是什么让我们感动
  - 翡冷翠山居闲话 徐志摩/55
  - 寒风吹彻 刘亮程/57
  - 绝地之音 马步升/62
  - \* 春意挂上了树梢 萧 红/66

\* 大海和吹拂着的风 [美] 埃尔文·怀特/68

● 文字绘出的图画

雷雨前 茅盾/77

云南冬天的树林 于坚/79

森林与河流 庞培/84

\* 西湖的雪景 钟敬文/87

\* 晚秋初冬 [日本] 德富芦花/92

● 人与物的对话

葡萄月令 汪曾祺/99

家里的灶头 金曾豪/103

老房子 王振忠/108

\* 意大利蟋蟀 [法] 法布尔/115

● 感性与理性同样有力

春末闲谈 鲁迅/12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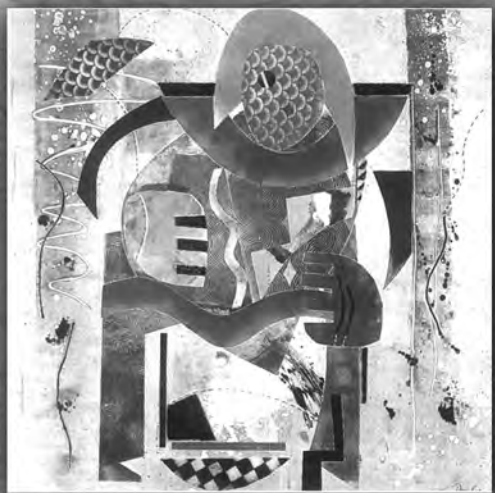
想念地坛 史铁生/127

\* 论快乐 钱锺书/131

\* 假如我有九条命 余光中/134

注：标有\*的为自读课文。

活生生的「这一个」



你的记忆中有难忘的人吗？生活中，人是完整的，生动的，有趣的，富有个性的。当人物走进散文的天地，他们或许只有一些有意味的举动，或许只有几句生动有趣的话语，甚至是一两件似乎互不相干的事情，但把它们连缀在一起后，不经意间，一个个活生生的人物便出现在我们面前，并且让我们仿佛感受到了他们的一切。

不必太讲究时间的顺序，不必太讲究空间的设置，也不必太在意事件与事件间的逻辑关系，那些看上去有些“散”而又最为“出彩”的片段，或许就构成了字里行间的人物画廊。

画 人 记<sup>①</sup>

贾平凹

## 友 谊

画面上站着的是我，坐着的是邢庆仁。

邢庆仁是一位画家。

我们曾一起在深圳何香凝美术馆办过书画展，展名叫“长安男人”，实在是长安城里两个最丑陋的男人。托尔斯泰说过幸福的家庭是一样的，不幸的家庭有各自的不幸，其实人的长相也是这样，美人差不多一个模式，丑人之间的丑的差别却大了，我俩就是证据。

和邢庆仁来往频繁始于二十世纪之末，到现在差不多已四年。四年里几乎每礼拜见一次，我还没有发现他有什么大的毛病，友谊日渐坚固。我想了想，这是什么原因呢？可能我们都是乏于交际，忠厚老实，在这个太热闹的社会里都一直孤独吧。再是，我也总结了，做朋友一定得依着性情，而不是别的目的，待朋友就多理解朋友，体谅朋友，帮助朋友，不要成为朋友的拖累。中国十多亿人，我也活了近五十年，平日交往的也就是七八个人的小圈子，这个小圈子且随着时间不断地在变换，始终下来的才是朋友。那些在阶级斗争年月里学会了给他人掘坑的人，那些太精明聪明的人，那些最能借势的人，我是应付不了，吃些亏后，就萧然自远了。人的生活就是扒吃扒喝和在人群里扒着友谊的过程，所以，我画下了这幅画。

这样的画我同时画了两幅，一幅庆仁索要了去，一幅就挂在我的书屋。庆仁那天取画的时候，说他读了一本书，书上有这样一句话：穷人容易残忍，富人常常温柔。

<sup>①</sup> 选自《美文》2005年第4期。有改动。贾平凹，1952年生，陕西丹凤人，中国现代作家。作品有《腊月·正月》、《浮躁》等。

“这话当然不仅指经济上的穷与富，”他说，“你想想，事业上，精神上，何尝不是这样呢？”

我想了想，就笑了。

## 藏 者

我有一个朋友，是外地人。一个月两个月就来一次电话，我问你在哪儿，他说在你家楼下，你有空没空？不速而至，偏偏有礼貌，我不见他也没了办法。

他的脸长，颧骨高，原本是强悍角色，却一身的橡皮，你夸他，损他，甚至骂他，他都是笑。这样的好脾气像清澈见底的湖水，你一走进去，它就把你淹了。

我的缺点是太爱吃茶，每年春天，清明未到，他就把茶送来，大致吃到五斤至十斤。给他钱，他是不收的，只要字，一斤茶一个字，而且是单纸上写单字。我把这些茶装在专门的冰箱里，招待天南海北的客人，没有不称道的，这时候，我就觉得我是不是给他写的字少了？

到了冬天，他就穿着那件宽大的皮夹克来了，皮夹克总是拉着拉链，从里边掏出一张拓片给我显派。我要的时候，他偏不给，我已经不要了，他却说送了你吧，还有同样的一张，你在上边题个款吧。我题过了，他又从皮夹克里掏出一张，比前一张更好，我便写一幅字要换，才换了，他又从皮夹克里掏出一张。我突然把他抱住，拉开了拉链，里边竟还有三四张，一张比一张精彩，接下来倒是我写好字去央求他了。整个一晌，我愉快地和他争闹，待他走了，就大觉后悔，我的字是很能变做钱的，却成了一头牛，被他一小勺一小勺巧妙着吃了。

有一日与一帮书画家闲聊，说起了他，大家竟与他熟，都如此地被他打劫了许多书画，骂道：这贼东西！却又说：他几时来啊，有一月半不见！

我去过他家一次，要瞧瞧他一共收藏了多少古董字画，但他家里仅有可怜的几张。问他是不是做字画买卖，他老婆抱怨不迭：他若能存一万元，我就烧高香了！他就是千辛万苦地采买茶叶和收集本地一些碑刻和画像砖拓片到西安的书画家那儿嘻嘻哈哈地换取书画，又慷慨慷慨地分送给另一些朋友、同志。他生活需要钱却不为钱所累，他酷爱字画亦不做字画之奴，他是真正的字画爱好者和收藏者。



真正的爱好者和收藏者是不把所爱之物和藏品藏于家中而藏于眼中，凡是收藏文物古董的其实都是被文物古董所收藏。人活着最大的目的是为了死，而最大的人生意义却在生到死的过程。朋友被朋友们骂着又爱着，是因了这个朋友的真诚和有趣。他姓谭，叫宗林。

## 推荐马河声

我曾给王某推荐过马河声，王某没有回音；我又给张某某推荐过马河声，张某某说他们研究研究，但也没有了下文。我只得向您推荐马河声了。您上任后，我与您约定我绝不以私人事麻烦您，可马河声不是我的亲戚，也不是同乡、同学。如果再不向您推荐，马河声的问题在这个城市里可能永远得不到解决，而我若不推荐，马河声则不会再有人肯推荐。因为马河声是个穷人，没有城里户口，没有工作单位，甚至三十六岁了，还没有娶妻成家。五年前我认识了马河声，我那时四十三岁，他三十一岁，我们的属相都为龙，我正好大他一轮，我惊叹他是个人才，我们就亲近起来。数年的交往，马河声从未在我面前唉声叹气，知道我与您的关系也从未恳求过我向您提出他的困境。我们相处只是谈艺术，或展纸写字作画，每到吃饭时他就走了，他拒绝我的吃请，因为吃请了就要请吃，他没钱邀我去酒楼。但我接受过他两次从家乡带来的花馍，他是让他母亲亲自做的，夏天最热的时候送给我一盘冰淇淋，那是用钢笔画在一张纸上寄我的。我不推荐他，马河声依然是马河声，但我不推荐他，我的良知却时时受到谴责。从年龄和社会阅历上讲我当然算他的老师，从书画艺术的修养上他却应该称做是我的老师。我在二十五岁时就有了工作，生计问题基本解决，几十年衣食无忧，一心搞写作方有了今日成就。马河声十多岁进城，十六七年是漂泊不定，为生计奔波，直接影响着他的艺术的成功。偌大的城里，多一个领公家薪水的人并不可能使城市贫困，但少一个艺术天才往往使城市显得空旷。多少单位人浮于事，到处的庙里有不撞钟的和尚，却有人才不去聘用，有天才难发展。我不推荐马河声，我愧于我身在文化艺术的行当里，也怀疑我心胸狭窄嫉贤妒能，而推荐于您，您若以为区区小事，因抓政治和经济工作太忙将此事束之高阁或忘于脑后，世人如果知道又会影响到您的声誉，损害您的形象。我了解马河声而不推荐马河声，您

过后知道了马河声的事又定要怪我，我给您推荐马河声就郑重其事地向您推荐，所以不邀您出来吃饭，也不口头叙说，特意写成此信。那么，您就继续往下看，我说说马河声的具体情况了。

马河声是渭北合阳人。合阳地处高寒，缺水少雨，主产小麦玉米，人多刚硬厚重。马河声却性情浪漫，机敏能言。他初学楷书，秀美温润有江南习气，一出道就在行当内声誉鹊起，这也是他能在古城里生存下来的原因。至后，又开始习画，悟性颇高，所临明清小品，几乎与真迹难以分辨。若以如此手艺应酬各种社会活动，马河声绝对可以做个囊中有物、出入有车，一头长发满脸清高之士了，但马河声却突然在一个夜里撕毁了旧时所有作品。他来告诉我，他的天性里确实有秀的成分，而在一片赞扬中单一发展下去，是难以成就大作品的。他的这次改变，使许多人难以接受，却让我振奋不已！我鼓呼了他的豪华志向，也告诉他或许他是一棵丁香，但生在渭北，宽博深厚的人文环境苍凉浑茫的生存态势，丁香已经不再纤弱，若再有意识地增长自己的雄沉，又会成为大的乔木。雄而无秀则枯，秀而无骨则弱，能清醒地认识自己，及时调整自己，我对马河声从此多了一份敬畏。

如今的书坛画坛鱼龙混杂，且到处是圈起来的围墙篱笆，仅瞧瞧他们的名片，足以被其头衔吓倒，但若去看看那些展览，你悲哀的并不是这些“艺术家”，而要浩叹些这个时代的荒芜来了。书画，尤其书法，原本是由实用而演变过来的艺术，古人恐怕是没有专门的书法家的，现在书写工具改变，仅仅以能用毛笔写字就称之为书法家，他们除了写字就是写字，将深厚的一门艺术变成了杂耍。正是基于对现状的不满，我们一批作家、学者和教授组织了一个民间性的书画社团，起名为“太白书院”，马河声就在其中。马河声虽不是作家、学者和教授，却长期与作家、学者、教授在一起，他也写作过许多文章，凭着他的年轻和热情，每次活动都是积极的策划者和组织者。更有难得的一点，他是出色的鼓动家，大家在创作时，他在旁极力煽情，往往是现场气氛轻松活跃，使创作者自信心大增，以至使大家在写字画画时总叫喊：河声，河声，你快来！

马河声的书画艺术已经相当的出色，但中国书画历来重视名人，马河声的书画，说真的没有我的书画卖得好。每当我们在一起，外人只买我的字画，我就有些不好意思。有人严厉地批评马河声不迎合市场，那就一直

穷困潦倒吧。马河声终不动心，他说：名人都是从未名而有名的，书画能走向市场的有政坛上的书画家，有从事别的艺术门类的书画家，但也有纯以书画成为大家的书画家，我既然纯搞书画以来未成大名，那是我的作品还不行的原因。他坦然地面对着永恒和没有永恒的局面，潜心创作。他租住了一间很破旧的房子，购买的画沿着四堵墙往上垒，而让我题写了斋名：养马池。夏天里我去过一次养马池，房间热得像蒸笼，没有空调，一台电扇已经不能摇头，他只穿了一件裤头在挥汗作画，而茶几上零乱地摆着碗筷茶缸和方便面。我见此情景，感慨良久，想中外书画史上，有多少奇才在出道时十分艰难，却总有些富豪有意购买包装，将其推入市场。但是，现在能看出马河声潜力的人不多，能看出的如我，却不是富豪，我只能今日以二百元买他一只《塞鸟》、明日五百元买他一幅《山水小品》，这点零钱又能买几顿饭几刀<sup>①</sup>纸呢？

世人多人云亦云，常常莫名其妙地使砖瓦被人争，金银遭抛弃，而即使一个真正的天才，也多是锦上添花者众，雪里送炭者少。中国正处改革，多种体制并行，以致出现人的贵贱贫富并不以能力而决定于供职的单位，如果马河声不是出身于农家，有一个单位有固定的收入，分配的房子，他是一棵树，会早在数年前就长粗长大，但现在只能艰艰难难地弯弯曲曲地长它的树了。这树肯定还能长大，我们何不在它生长期就浇水施肥，而要等到它多少年后长大了才说这是一棵好树啊？！历史当然是劳动人民创造的，但文字记载的，即为青史，却往往是帝王将相、才子佳人。作为一任领导，抓政治抓经济抓治安是基本的工作，可纵观全国，这个古城要在政治、经济、治安诸方面几年间成就显赫，跃入国内前列，那是不现实的，一个城市应有一个城市的特点，古城是文化城，发展文化就得有人才，一任领导在职不过一届两届，与其在别的方面花尽力气而成绩平平，不如抓住几个人才推出，这也不妨是为官为政的一条有效举措吧。

因珍惜马河声，我的推荐情真也易于过激，不免有胡说八道之嫌，恕能谅解，更盼有回音。若半月内亦无消息，我就摆饭局请您了。

<sup>①</sup> [刀]量词。

## 把栏杆拍遍<sup>①</sup>

梁 衡

中国历史上由行伍出身，以武起事，而最终以文为业，成为大诗词作家的只有一人，这就是辛弃疾。这也注定了他的词及他这个人在文人中的惟一性和在历史上的独特地位。

在我看到的资料里，辛弃疾至少是快刀利剑地杀过几次人的。他天生孔武高大，从小苦修剑法。他又生于金宋乱世，不满金人的侵略蹂躏<sup>②</sup>，二十二岁时他就拉起了一支数千人的义军，后又与耿京<sup>③</sup>为首的义军合并，并兼任掌书记，掌管印信<sup>④</sup>。一次义军中出了叛徒，将印信偷走，准备投金。辛弃疾手提利剑单人独马追贼两日，第三天提回一颗人头。为了光复大业，他又说服耿京南归，南下临安亲自联络。不想就这几天之内又变生肘腋<sup>⑤</sup>，当他完成任务返回时，部将叛变，耿京被杀。辛大怒，跃马横刀，只率数骑突入敌营生擒叛将，又奔突千里，将其押解至临安<sup>⑥</sup>正法，并率万人南下归宋。说来，他干这场壮举时还只是一个二十几岁的英雄少年，正血气方刚，欲为朝廷痛杀贼寇，收复失地。

但世上的事并不能心想事成。南归之后，他手里立即失去了钢刀利剑，就只剩下一枝羊毫软笔，他也再没有机会奔走沙场，血溅战袍，而只能笔走龙蛇<sup>⑦</sup>，泪洒纸笺，为历史留下一声声悲壮的呼喊、遗憾的叹息和无奈的自嘲。

老实说，辛弃疾的词不是用笔写成，而是用刀和剑刻成的。他永以一个沙场英雄和爱国将军的形象留存在历史上和自己的诗词中。时隔八百多年，当今天我们重读他的作品时，仍感到一种凛然杀气和磅礴之势。比如这首著名的《破阵子》<sup>⑧</sup>：

① 选自《只求新去处》，作家出版社1999年版。有改动。梁衡，1946年生，山西霍县人，中国现代作家。作品有《名山大川》、《人杰鬼雄》等。

② [蹂(róu)躏(lìn)] 践踏，比喻用暴力欺压、侮辱、侵害。

③ [耿京] 金代山东济南人，农民起义军首领。

④ [印信] 旧时官府所用各种图章的总称。

⑤ [肘(zhǒu)腋(yè)] 比喻极近的地方(多用于祸患的发生)。

⑥ [临安] 即今浙江杭州。

⑦ [笔走龙蛇] 形容书法生动而有气势。

⑧ [《破阵子》] 词牌名，题目是《为陈同甫赋壮词以寄之》。

醉里挑<sup>①</sup>灯看剑，梦回<sup>②</sup>吹角连营。八百里<sup>③</sup>分麾下<sup>④</sup>炙，五十弦<sup>⑤</sup>翻塞外声。沙场秋点兵。马作的卢<sup>⑥</sup>飞快，弓如霹雳弦惊。了却<sup>⑦</sup>君王天下事<sup>⑧</sup>，赢得生前身后名。可怜白发生！

我敢大胆说一句，这首词除了武圣岳飞的《满江红》可与之媲美<sup>⑨</sup>外，在中国上下五千年的诗词堆里，再难找出第二首这样有金戈之声的力作。虽然杜甫也写过“射人先射马，擒贼先擒王”<sup>⑩</sup>，卢纶也写过“欲将轻骑逐，大雪满弓刀”<sup>⑪</sup>，但这些都是旁观式的想像、抒发和描述，哪一个诗人曾有辛弃疾这样亲身在刀刃剑尖上滚过来的经历？“列舰层楼”、“投鞭飞渡”、“剑指三秦”、“西风塞马”，他的诗词简直是一部军事辞典。他本来是以身许国，准备血洒大漠、马革裹尸的，但是南渡后他被迫脱离战场，再无用武之地。像屈原那样仰问苍天，像共工那样怒撞不周，他临江水，望长安，登危楼，拍栏杆，只能热泪横流。

楚天千里清秋，水随天去秋无际。遥岑<sup>⑫</sup>远目，献愁供恨，玉簪螺髻。落日楼头，断鸿声里，江南游子。把吴钩<sup>⑬</sup>看了，栏杆拍遍，无人会，登临意。……

（《水龙吟》）

谁能懂得他这个游子的心情，实际上是忧国孤客的悲愤之心呢？这是他登临建康城赏心亭时所作。此亭遥对古秦淮河，是历代文人墨客赏心雅兴之所，但辛弃疾在这里发出的却是一声声悲怆的呼喊。他痛拍栏杆时一定想起过当年的提刀拍马，驰骋沙场，但今天空有一身力，一腔志，又能向何处使呢？我曾专门到南京寻找过这个辛公拍栏杆处，但人去亭毁，早已了无痕迹，惟有江水悠悠，似词人的长叹，东流不息。

辛词比其他文人诗词更深一层的不同，是他的词不是用墨来写，而是蘸着血和泪涂抹而成的。我们今天读其词，总是清清楚楚地听到一个爱国臣子，一遍遍地哭诉，一次次地表白。总忘不了他那在夕阳中扶栏远

① [挑(tiǎo)] 把灯芯挑一下，使它明亮。 ② [梦回] 梦醒。 ③ [八百里] 指牛，古代有一头骏牛，名“八百里驳”。 ④ [麾下(huī)下] 指将帅的部下。 ⑤ [五十弦] 指瑟，这里泛指各种乐器。 ⑥ [的(di)卢] 一种额部有白色斑点的马。 ⑦ [了却] 完成。 ⑧ [天下事] 这里指收复中原。 ⑨ [媲美(pì)美] 美(好)的程度差不多；比美。 ⑩ [“射人……擒王”] 见杜甫《前出塞》诗。 ⑪ [“欲将……弓刀”] 语出卢纶《塞下曲》。 ⑫ [遥岑] 远山。 ⑬ [吴钩] 一种兵器。

眺，望眼欲穿的形象。

辛弃疾南归后为什么这样不为朝廷喜欢呢？他在一首《沁园春·将止酒，戒酒杯使勿近》的戏作中说：“怨无大小，生于所爱；物无美恶，过则成灾。”这首戏作正好刻画出他的政治苦闷。他因爱国而生怨，因尽职而招灾。他太爱国家，爱百姓，爱朝廷了。但是朝廷怕他，烦他，忌用他。他作为南宋臣民共生活了45年，倒有近20年的时间被闲置一旁，而在断断续续被使用的20多年间又有37次频繁调动。但是每当他得到一次效力的机会，就特别认真，特别执著地去工作。本来他有碗饭吃便不该再多事，可是那颗炽热的爱国心烧得他浑身发热。45年间无论在何地何时任何职，甚至赋闲期间，他都不停地上书，不停地唠叨，一有机会还要真抓实干，练兵、筹款、整饬<sup>①</sup>政务，时刻摆出一副要冲上前线的样子。你想这能不让主和苟安的朝廷心烦？他任湖南安抚使，这本是一个地方行政长官，他却任上创办了一支2500人的“飞虎军”，铁甲烈马，威风凛凛，雄镇江南。建军之初，造营房，恰逢连日阴雨，无法烧制屋瓦。他就令长沙市民每户送瓦20片，立付现银，两日内便全部筹足。其施政的干练作风可见一斑。后来他到福建任地方官，又在那里招兵买马。闽南与漠北相隔虽远，但还是隔不断他的忧民情、复国志。他这个书生，这个工作狂，实在太过了，“过则成灾”，终于惹来了许多的诽谤，甚至说他独裁、犯上。皇帝对他也就用时弃。国有危难时招来用几天；朝有谤言，又弃而闲置几年，这就是他的基本生活节奏，也是他一生最大的悲剧。别看他饱读诗书，在词中到处用典，甚至被后人讥为“掉书袋”，但他至死，也没有弄懂南宋小朝廷为什么只图苟安而不愿去收复失地。

辛弃疾名弃疾，但他那从小使枪舞剑，壮如铁塔的七尺身躯，何尝有什么疾病？他只有一块心病：金瓯<sup>②</sup>缺，月未圆，山河碎，心不安。

郁孤台下清江水，中间多少行人泪。西北望长安，可怜无数山。  
青山遮不住，毕竟东流去。江晚正愁余，山深闻鹧鸪。

（《菩萨蛮》）

这是我们在中学课本里就读过的那首著名的《菩萨蛮》。他得的是心郁之病啊。他甚至自嘲自己的姓氏：

① [整饬(chì)] 整顿。

② [金瓯] 金属的杯子，比喻完整的疆土，泛指国土。

烈日秋霜，忠肝义胆，千载家谱。得姓何年，细参辛字，一笑君听取。艰辛做就，悲辛滋味，总是辛酸辛苦。更十分、向人辛辣，椒桂捣残堪吐。世间应有，芳甘浓美，不到吾家门户。……

（《永遇乐》）

你看“艰辛”、“悲辛”、“辛酸”、“辛苦”、“辛辣”，真是五内俱焚。世上许多甜美之事，顺达之志，怎么总轮不到他呢？他要不就是被闲置，要不就是走马灯似的被调动。1179年，他从湖北调到湖南，同僚为他送行时他心情难平，终于以极委婉的口气叹出了自己政治的失意。这便是那首著名的《摸鱼儿》：

更能消、几番风雨，匆匆春又归去。惜春长怕花开早，何况落红无数。春且住，见说道、天涯芳草无归路。怨春不语。算只有殷勤，画檐蛛网，尽日惹飞絮。长门事<sup>①</sup>，准拟佳期又误。蛾眉<sup>②</sup>曾有人妒。千金纵买相如赋，脉脉此情谁诉？君莫舞，君不见、玉环飞燕<sup>③</sup>皆尘土。闲愁最苦。休去倚危栏，斜阳正在，烟柳断肠处。

据说宋孝宗看到这首词后很不高兴。梁启超评曰：“回肠荡气，至于此极，前无古人，后无来者。”“长门事”，是指汉武帝的陈皇后遭忌被打入长门宫里。辛以此典相比，一片忠心、痴情和着那许多辛酸、辛苦、辛辣，真是打翻了五味坛子。今天我们读时，每一个字都让人一惊，直让你觉得就是一滴血，或者是一行泪。确实，古来文人的惜春之作，多得可以堆成一座纸山。但有哪一首，能这样委婉而又悲愤地将春色化入政治，诠释<sup>④</sup>政治呢？美人相思也是旧文人写滥了的题材，有哪一首能这样深刻贴切地寓意国事，评论正邪，抒发忧愤呢？

但是南宋朝廷毕竟是将他闲置了20年。20年的时间让他脱离政界，只许旁观，不得插手，也不得插嘴。辛在他的词中自我解嘲道：“君恩重，且教种芙蓉！”这有点像宋仁宗说柳永<sup>⑤</sup>：“且去浅斟低唱，何要浮名？”柳永倒是真的去浅斟低唱了，结果唱出一个纯粹的词人艺术家。辛与柳不同，你想，他是一个大碗喝酒，大块吃肉，痛拍栏杆，大声议政的人。报国无门，他便到赣南修了一座带湖别墅，咀嚼自己的寂寞。

① [长门事] 司马相如著有《长门赋》，序为“孝武皇帝陈皇后时得幸，颇妒，别在长门宫，愁闷悲思”。

② [蛾眉] 美人的代称。

③ [玉环飞燕] 玉环指唐朝的杨贵妃。飞燕指汉代的美人赵飞燕。

④ [诠释] 说明、解释。

⑤ [柳永] 北宋词人。

带湖吾甚爱，千丈翠奁开。先生杖屨<sup>①</sup>无事，一日走千回。凡我同盟鸥鹭，今日既盟之后，来往莫相猜。白鹤在何处？尝试与偕来。破青萍，排翠藻，立苍苔。窥鱼笑汝痴计，不解举吾杯。废沼荒丘畴昔，明月清风此夜，人世几欢哀。东岸绿阴少，杨柳更须栽。

（《水调歌头》）

这回可真的应了他的号：“稼轩”，要回乡种地了。一个正当壮年又阅历丰富、胸怀大志的政治家，却每天在山坡和水边踱步，与百姓聊一聊农桑收成之类的闲话，再对着飞鸟游鱼自言自语一番，真是“闲愁最苦”，“脉脉此情谁诉”。

说到辛弃疾的笔力多深，是刀刻也罢，血写也罢，其实他的追求从来不是要做一个词人。郭沫若说陈毅“将军本色是诗人”，辛弃疾这个人，词人本色是武人，武人本色是政人。他的词是在政治的大磨盘间磨出来的豆浆汁液。他由武而文，又由文而政，始终在出世与入世间矛盾，在被用或被弃中受煎熬。作为封建知识分子，对待政治，他不像陶渊明那样浅尝辄止<sup>②</sup>，再不染政；也不像白居易那样长期在任，亦政亦文。对国家民族他有一颗放不下、关不住、比天大、比火热的心；他有一身早练就、憋不住、使不完的劲。他不计较“五斗米折腰”，也不怕谗言倾盆。所以随时局起伏，他就大忙大闲，大起大落，大进大退。稍有政绩，便招谤而被弃；国有危难，便又被招而任用。他亲自组练过军队，上书过《美芹十论》这样著名的治国方略。他是贾谊、诸葛亮、范仲淹一类的时刻忧心如焚的政治家。他像一块铁，时而被烧红捶打，时而又被扔到冷水中淬火。有人说他是豪放派，继承了苏东坡，但苏的豪放仅止于“大江东去”，山水之阔。苏正当北宋太平盛世，还没有民族仇、复国志来炼其词魂，也没有胡尘飞、金戈鸣来壮其词威。真正的诗人只有被政治大事（包括社会、民族、军事等矛盾）所挤压、扭曲、拧绞、烧炼、捶打时才可能得到合乎历史潮流的感悟，才可能成为正义的化身。诗歌，只有在政治之风的鼓荡下，才可能飞翔，才能燃烧，才能炸响，才能振聋发聩。学诗功夫在诗外，诗歌之效在诗外。我们承认艺术本身的魅力，更承认艺术加上思想的爆发力。有人说辛词其

① [屨(jù)] 古时用麻、葛等制成的鞋。

② [浅尝辄(zhé)止] 略微尝试一下就停止。



实也是婉约派，多情细腻处不亚于柳永、李清照。

近来愁似天来大，谁解相怜？谁解相怜，又把愁来做个天。  
都将今古无穷事，放在愁边。放在愁边，却自移家向酒泉。

（《丑奴儿》）

少年不识愁滋味，爱上层楼。爱上层楼，为赋新词强说愁。  
而今识尽愁滋味，欲说还休。欲说还休，却道天凉好个秋。

（《丑奴儿》）

柳、李的多情多愁仅止于“执手相看泪眼”、“梧桐更兼细雨”，而辛词中的婉约言愁之笔，于淡淡的艺术美感中，却含有深沉的政治与生活哲理。真正的诗人，最善以常人之心言大情大理，能于无声处炸响惊雷。

我常想，要是为辛弃疾造像，最贴切的题目就是“把栏杆拍遍”。他一生大都是在被抛弃的感叹与无奈中度过的。当权者不使其为官，却为他准备了锤炼思想和艺术的反面环境。他被九蒸九晒，水煮油炸，千锤百炼。历史的风云，民族的仇恨，正与邪的搏击，爱与恨的纠缠，知识的积累，感情的浇铸，艺术的升华，文字的捶打，这一切都在他的胸中、他的脑海翻腾、激荡，如地壳内岩浆的滚动鼓胀，冲击积聚。既然这股能量一不能化作刀枪之力，二不能化作施政之策，便只有一股脑地注入诗词，化作诗词。他并不想当词人，但武途政路不通，历史歪打正着地把他逼向了词人之道。终于他被修炼得连叹一口气，也是一首好词了。说到底，才能和思想是一个人的立身之本。像石缝里的一棵小树，虽然被扭曲、挤压，成不了旗杆，却也可成一条遒劲<sup>①</sup>的龙头拐杖，别是一种价值。但这前提，你必须是一棵树，而不是一棵草。从“沙场秋点兵”到“天凉好个秋”；从决心为国弃疾去病，到最后掰开嚼碎，识得辛字含义，再到自号“稼轩”，同盟鸥鹭，辛弃疾走过了一个爱国志士、爱国诗人的成熟过程。诗，是随便什么人都可以写的吗？诗人，能在历史上留下名的诗人，是随便什么人都可以当的吗？“一将功成万骨枯”，一员武将的故事，还要多少持刀舞剑者的鲜血才能写成。那么，有思想光芒又有艺术魅力的诗人呢？他的成名，要有时代的运动，像地球大板块的冲撞那样，他时而被夹其间感受折磨，时而又被甩在一旁被迫冷静思考。所以集三百年北宋南宋之动荡，才产生了

① [遒(qiú)劲] 雄健有力。

一个辛弃疾。

## 父 亲<sup>①</sup>

刘鸿伏

这许多年来，试着写了些东西，远在乡下的老父亲为此很是自豪。父亲只能写写简单的家书，并不懂得文章，但他向来很迷信那些能写会算的文化人，他把他们与旧时的举人、秀才一并称之为“文曲星<sup>②</sup>”。因此，父亲常常在喝醉了酒的时候，喜欢拿了我的文章夸耀于那些乡邻朋友，希望从那些耕地的农夫、打鱼虾的渔人或瓦匠、木匠们艳慕又敬畏的眼神里获得一种安慰。哦，我那乡下的老父亲，我那瓜棚柳巷总爱谈说树精狐仙的老父亲。其实，我那些拙劣的文字，在面对土地一样宽厚淳朴的你的一生时，它们又算得了什么呢？你因为它们而感到欣慰，我却如此深刻地感到一种悲哀。写了那么些自己也觉寡味的东西，为什么偏偏就没有想到也应该写一写你呢？你是这样崇拜土地与文化，我也一样地崇拜文字和父亲。其实，我并没有一时一刻忘记。这十多年来，在许多落寞失意的时刻，在客地清凉的鸣箫中，父亲一生中许多的片断和故事，总是那样苦涩而温馨地演绎在我的心灵深处，让我独自一遍遍地体验人生的凝重，生命的悲苦欢愉以及至善至美的人间亲情。那些时候总是想着回归父亲的怀抱，重温往日的田园梦境，但不能。

一双赤脚在山地的大雪里跋涉，那是父亲；一把斧头舞出清寒的月色，在猫头鹰的啼叫里荷薪<sup>③</sup>而归，那是父亲；一枝青篙逼开一条莽阔大江，那是父亲；一犁风雨阵阵野谣披蓑戴笠的，那是父亲；一盏红薯酒就可以解脱一切愁苦的，那是父亲。父亲哦，即使我手中的笔使得如你那根肉红的扁担一样得心

① 选自《福建文学》1991年第4期。刘鸿伏，1963年出生，湖南安化人，中国现代作家。作品有《绝妙人生》、《雅奏》、《遥远的绝唱》等。 ② [文曲星]即“文昌星”，传说是主持文运科名的星宿。 ③ [荷(hè)薪(xīn)]背着柴火。

应手,面对故乡苍凉的山影里你渐渐凋谢的白发,我又能写些什么呢?

父亲说过:人是土物,离不开泥土的。而我却离开了土地,那是十年前。当时一个算命的瞎子预言我将来一定会客死他乡。父亲便凄然,说:“鸿儿,有朝一日你也像父亲这般老时,就回乡下住吧,一方水土养一方人,老了,就会想念故乡呢。”我黯然。那时我16岁。

记得是一个炎热的夏日中午,那是我和父亲最后一次顶牛犟嘴,也是最后一次参与务农并从此改变了我的命运的时刻。

当那位赶了十几里山路送录取通知书的李老师站在绿森森的包谷林里大声叫着我的名字时,我正扛着沉重的禾桶牛一样喘息着踉跄前行,父亲黑红着脸在背后气咻咻<sup>①</sup>地数落我对于农事的愚笨,并大发感慨:“将来弄得文武不文不武,只怕讨米都没有人给留啰!”我便由委屈而痛苦而愤怒,开始和父亲顶牛。也在这时,李老师却笑呵呵地将薄薄的一张纸递过来,那是大学录取通知书。扔了禾桶,接了通知书,泪便不知不觉地涌了出来。一时无语,只是望着远处黛绿的山色和清凉的河水发痴。鹧鸪在深山里叫着,半是凄惶半是欣喜。发怒的父亲依然黑着脸,没有一句表示高兴或者祝福的话,只说:“崽,你命好。”转过身扛了禾桶匆匆远去,独留下我在无言的田野,感受一种无法言喻的别样的滋味。

山里的暮色升起来,村庄里传来亲切的犬吠声,还有晚风里斜飘漫逸的山歌子,还有河水和捣土筑屋的声音。我忽然感到这种声音的另一种韵致,它们不再有从前的沉重忧郁。那个夜晚,我的闻讯而来的众多乡亲,将祝福、羡慕、夸奖的话语连同爆响的鞭炮一股脑儿倾在我洋溢着吉祥和喜气的老屋。那一夜,父亲喝得大醉,看我的时候,一脸的愧色。其实那时我早原谅了中午父亲的斥骂,并且在心里一次次说:父亲,请你原谅儿子的顶撞,这是第一次,也是最后一次啊。

人生的偶然就是命运,而命运绝不仅仅是偶然,崇拜泥土或者崇拜书本,在某种意义上是一样的,但泥土与书本所涵括的内容却往往若我与父亲命运的内容,迥然不同又有许多相同,这也是偶然吗?

那一夜,我失眠了。

从未出过远门,在泥土里劳作了一生的老父亲终于决定送我去千里

① [气咻咻(xiū xiū)] 形容大声喘气的样子。

之外的高等学府。平时父亲很严厉,很劳累,脾气很大,我几乎很少感受过别人有过的那种父子深情。我受了很大的感动,我终于体味到父亲心中那份深藏的爱意。父亲要送我,并不因为我是那个山乡解放后几十年来第一名大学生,仅仅因为我是他的儿子,仅仅因为16岁的我连县城也没有去过。父亲离土地很近而离繁杂的都市很远,他只想再做一次保护神,为着那份殷殷的父爱,为着那份饱经沧桑的心情。当时父亲什么也没有说,我却感觉到了。

临行的那天,母亲、弟妹、乡邻以及我的那些好伙伴都来送行。父亲头上裹着青头巾,腰间围着黑包袱,一身只有走亲戚才穿的灰布衣,肩上挑着我的一只古旧的木箱和一卷铺盖走在前面。母亲伤心地哭了,我也哭了,我的弟妹和那些好伙伴都哭了。最后一次嗅着故乡的泥土、牛粪和稻草混合的气息,走下清凉的雾气弥漫的河岸,我和父亲坐了一只小小的乌篷船,开始了我一生中最难忘的旅程。别了,我的曾经患难与共的亲人和伙伴;别了,我的贫瘠却慷慨的黑土地以及土地上那些金黄的麦穗和草垛,我只是你永远的莽苍里最孤独也是最野性的那一株,我只是你浑厚博大的血管里最炽热也最痛苦的那一滴。别了,那些忠厚的牛群,那些河岸上的风车和美丽苍凉的木屋;别了,我的多梦多歌的童年和少年岁月啊。泪眼朦胧中,我向故乡挥一挥手,在越来越响的滩声中离去。

黄昏的时候,我和父亲终于到达县城,买好去长沙的车票,便在就近车站的一个旅店住了下来。县城其实很小,那时却觉得很大很大,我的心里充满离别的伤感,也同时生出一种对外面世界的恐惧。父亲让我去外面买点吃食,他守着行李。我知道家里很穷,便只在地摊上买了几个凉薯抱回去,何况那时一点食欲也没有。回旅店的时候,我发现父亲两眼红红的,正和一位中年服务员说着什么,服务员真诚地安慰着父亲。我想父亲一定是哭了,在我的记忆中父亲是从来没有流过泪的,我的心陡然沉重起来。后来父亲告诉我,服务员看他一个人默默流泪,便关切地询问,父亲告诉她儿子考取大



父 亲

学的事,并说,儿子还小,又是乡里人,穷,怕将来受人欺侮。想起这些,便不由得落泪。

第二日乘长途汽车往长沙,在车上整整颠簸了一天,窗外的山峰由大到小,由小到一望无垠,渐渐接近比县城大很多倍的都市。

好不容易找到火车站,在一位好心人的引领下在售票处买了去武汉的车票,是当晚9点的。我和父亲疲惫不堪地坐在候车室的长条椅上,不敢挪动半步,惟恐走失。默默地等待,望着来来去去的红男绿女,望着窗外拔地倚云的建筑物,有如梦幻一般,不知是羡慕还是自卑。说不出,心里酸涩而茫然。

终于到了上车的时候,我和父亲随了奔跑的人群,抱着行李惶惑地向前冲去,夜色昏朦中,灯火里,第一次看到了那钢铁的庞然大物,心中充满惊惧和压抑感。车上人太多,挤得厉害,又值酷暑,在各种令人窒息的气味围困中我和父亲被挤站在车厢的尾部,将身体缩了又缩,依然被人群挤过来挤过去。从那个时候起,我开始深深地怀念那宽广的绿野和清新的晨风,那只能在故乡才有。

站了整整一夜,次日早晨8点车到武汉,一个比长沙还要大得多的古老美丽的江城。在那浩荡东去的长江之滨,在白云黄鹤的故乡,在生长着满山桂树的校园,从此开始我的四载寒窗苦读,也开始了一种与父亲以及乡下伙伴完全不同的奋斗之路。

十年前父亲担着行李,和我一起踏入那座辉煌而庄严的学府,作为庄稼人,布衣草履的父亲在看到从校门口走出的一群群风采翩翩、气宇轩昂的大学生时,悄悄地对我说:“崽,我不图你有什么大出息,将来混得如他们一般人模人样儿,我就满足了。”父亲陡然有了一种巨大的自卑感,在充满富贵豪华气派的人和城市面前,在他连做梦也想像不出的这偌大的学府面前,父亲作为一个山里人几十年造就的倔强和自信心,彻底崩溃了。他已预知作为山里人的儿子的将来当会充满坎坷和忧患,在这样的世界,混成人模人样已是侥幸,他的希望也仅止于此了。

父亲在我的大学住了一日,中文系的一位朱老师对我和父亲怀着一种好奇和惊讶,也怀着一种怜悯和感动,她细心地安排了我们的住宿,并带了我和我父亲用了一天时间走遍了琉璃碧瓦、绿树披拂的美

丽校园。父亲试图用他的方言与朱老师交谈点什么,但朱老师不懂,父亲便快快。

父亲要走了。我去送他,父亲反反复复地叮嘱着已经重复了无数遍的话语,我说我都背得出了,父亲便努力笑一笑,用他粗糙的大手抚了抚我的头,沉默了。到校门口,父亲不让再送了,临上公共汽车的时候,父亲忽然站住,用颤抖的手解开外衣纽扣,从贴肉的衬衣里撕开密密缝住的小口袋,那里藏着五十元钱,父亲抽出三十元,说:“崽,家里穷,这点钱你拿着,莫饿坏肚子。”我的眼泪刷刷地流了下来,在这天地间有什么比这种深情更珍贵呢?我会活得很幸福也很体面的,我的父亲!我不肯要,父亲眼红红的,却一副要发脾气的样子,我爱父亲,也怕父亲,只好从那布满老趺的大手里接过两张薄薄的纸币,那是二十元,却仿佛接过一座山,沉甸甸的。父亲不再勉强,把剩下的三十元重新放回原处,低了头,慢慢转过身去。在那一刻,我分明看见父亲的两鬓已钻出丝丝白发,而他曾经扛过竹木、扛过岩石也挑过生活重荷的挺直的背,此时已显得佝偻<sup>①</sup>了。望着青头巾、黑包袱、灰布衣的父亲的身影,我的心一阵战栗。

父亲登上了公共汽车,只把那背影留给我。就在车子启动的那一刹那,父亲猛地转过身来,深深地看了我一眼。啊,父亲,他在流泪!我分明看见两道晶亮的泪泉从父亲古铜色的脸上流过!不流泪的父亲流泪了,不是因为悲哀。

十年后,那背影依然如此清晰地呈现在我的心中。十年前,我还没有读过朱自清的《背影》,后来读了,我感到一种震撼,但并不如何感动。朱先生虽然把父亲的背影写得沉重、深情,但他的父亲毕竟不如我父亲苦难,活得比我那与泥土、风雨结缘的父亲轻松快乐。我的父亲的背影,我永远像山一样坚强挺立的父亲,是我生命的路碑。

为父亲,为自己,也为那养育过我的故土,我把所有翻开的日历都当做奋进的风帆。

---

① [佝偻(gōu lóu)] 脊背向前弯曲。

女 歌 手<sup>①</sup>

[俄] 维·彼·阿斯塔菲耶夫

那时候航标灯还是用木头做的，它们安装在木头的直角弯头上，小金字塔形的顶端闪烁着白色和红色的圆顶灯笼，里面放的是煤油灯。白天，父亲把煤油从一只生锈的大铁桶里灌到灯肚里去，把灯肚灌满，盖尔卡扶着漏斗，把连着灯芯的灯头旋入灯颈。然后她到下面的河岸上去，与父亲一起洗手，用杂夹着小漂石的沙子擦双手，于是小手掌里响起了窸窣<sup>②</sup>声，双手也就变白了。不过，它们依然散发着煤油的气味，她的小衣服也始终散发着煤油味，小木屋里也散发着煤油味。盖尔卡已闻惯了这种气味，所以也就觉察不到它了。她也过惯了蛰居在远离人烟的小木屋里的生活，一种既没有小女伴，又没有儿童游戏的生活。她有一种游戏——扮演航标工人。可是她不认为这是游戏，她不是在扮演，她是在当一名航标工……

太阳刚刚傍山，它的下缘部分刚刚被远方的山坳削齐，盖尔卡就已经开始忙碌起来。她沿着木梯阶在陡峭的岸坡上上下下地奔跑，把油灯、船桨、一只小水桶（舀水用的）、两件旧的棉背心（给父亲和自己穿的）拿到小船里去。她一本正经地皱起淡白色的双眉，站在船旁，用一只手指头点着数灯，思考着有没有忘掉什么东西。然后她模仿着母亲的样子和声音，朝着小木屋转过身，打从河边高喊：

“你还要在那儿磨蹭很久吗？”

父亲用响亮的咳嗽声作回答，一面像扇动翅膀似的拍打着高筒胶鞋的宽靴筒，一面不慌不忙地朝着小船走下来。这时，他卷了一枝烟，开始胆怯地拍打自己的口袋。

“又忘带火柴了吧？！”盖尔卡板下了脸并从旧棉背心的口袋里掏出一

① 选自《外国文艺》1994年第6期，傅石球译。维·彼·阿斯塔菲耶夫（1924—2001），俄罗斯小说家、散文家。作品有《最后的问候》、《鱼王》等。 ② [窸窣(sū sū)] 象声词。

盒硫磺火柴。“拿去吧！你真是一点记性也没有！”

父亲在两只拢成船形的手掌里点燃了烟，一面难以觉察地微笑着，一面用两只眼睛乜视<sup>①</sup>着心事重重的小姑娘：她郁闷地皱起了眉头，拖着一根编得不太高明的小辫子，穿着一双凉鞋，鞋底业已磨平，鞋面也被水冲成灰白色了。他把女儿抱在手上，让她坐在小吊座里，不知不觉地顺手把潮黏黏的鼻涕从她的鼻子里擤掉，然后把棉背心披在她那肩胛骨尖尖耸起的脊背上。

“祝福吧，起航了。”盖尔卡用老太婆的腔调说。

父亲沉甸甸地压在小船上，在石头滩上用力地推送着小船，常常使盖尔卡后倾，使她从吊座上跌下来。

“哎哟，哎哟！”盖尔卡在船的底板上手脚乱踹，从棉背心里探出身来埋怨道：“有力气，就不要动脑子了！”

父亲穿着湿淋淋的高筒胶鞋走上小船，把盖尔卡抱上吊座，蹒跚地朝船尾走去，先拿起尾桨，然后再拿起篙子开始沿着河道把小船撑上去，一直撑到兔子岛为止。一个浅沙滩从岛的尾端斜着伸入河中，一盏红色的航标灯把它标了出来。

正当他们忙碌着，工作着，把小船沿河道撑上去的时候，傍晚已经悄悄地从山上降临下来了。它无声无息地从深谷里爬出来，使整个世界连同这条小河和群山都被染上了傍晚的夕光。

盖尔卡觉得傍晚是一位温和的、长着大胡子的、沉默寡言的老爷爷。他正在山背后抽烟斗，因此那边的天空是红彤彤的。他微微颤动着胡子，不时地在搔痒，因此水中的悬岩的倒影在徐徐地晃动，山上的白杨林也在沙沙作响。老爷爷在山里觉得冷，就在干枯的落叶松的林梢上用猫头鹰的叫声讨皮袄穿。老爷爷在森林里躺下睡觉时，边打哼哼，边翻身，并用烟斗磕击一棵干枯的老树墩，就像一只黑色的大啄木鸟在啄敲树墩。

老爷爷在那儿睡了很久，渐渐地安静了下来。他的烟斗熄灭了——山背后的天空也渐渐冷却。老爷爷用狭谷当鼻孔在呼吸——河面上渐渐地爬满一道道轻柔的雾带，它们荡漾在水面上方，停落在兔子岛的河柳丛中。

老爷爷终于合上了眼睛，不再翻来覆去，不再打哼哼——周围的一切

① [乜(miē)视] 眼睛略眯而斜着看。



都停止颤动，停止敲叩了，甚至连树叶也不再沙沙作响，以免惊扰老爷爷，因为他虽说是一位温和的老爷爷，但却愁眉百结、阴沉寡言，谁也不知道他在想些什么。

篙的铁尖戳在河底的石头上发出阵阵喀嚓声，船首激起哗哗的响声，小船边颠簸边迎着湍急的流水向上移动。盖尔卡让双手垂在舷外，倾听着入夜前的充满活力而又暖和的河水是如何搔弄她的手指的。

鹈纷纷从石头上飞起来，追越着小船，羽翼底下的白色绒毛闪烁着光亮。它们用叫声剪断了那首唱熟了的歌曲，它使盖尔卡感到十分高兴：“叽叽——维叽，叽叽——维叽，叽叽——维叽……”

野鸭喧喧嚷嚷地把水搅起阵阵泡沫，从岸旁长满水藻和马蹄草的查雅奇支流中飞了起来，不过并不是所有的野鸭都飞起来了，飞起来的仅仅是公鸭，而母鸭却与小鸭一起在水面上四下奔窜，各顾各地躲藏起来；盖尔卡拍着巴掌，吓唬小鸭子。它们惊慌失措地在水面上乱奔，躲在叶丛里并且一动也不动地坐在那儿，以为谁也不会看见它们的。盖尔卡不知为什么对此感到很高兴。一只母鸭带着挑衅和大无畏的神情时而游向小船，时而飞离小船，企图用这种方法使孩子们脱险。

父亲让小船在岛的尾端停靠了一会儿，盖尔卡用一只压扁的小水桶在船底上刮蹭，把水泼出去，泼完后就开始哼起歌来了，一面看着：母鸭从叶子底下把小鸭子一只一只地召拢来，稍微偏前地在水面上游着，一面仍旧惊慌不安地呷呷直叫。小鸭子则在它的身后排成一行，暮色中这行列仿佛是个整体，只有一条淡白色的水迹向两旁扩散，微微地掀动着马蹄草。父亲把篙子放在脚下，拿起一枝船桨，把船撑离兔子岛，开始翘起船头向上游的一盏航标灯划去。岛渐渐地离远了。已经浑然一体的群山、傍晚老爷爷安睡在里面的那座森林——这一切全都撇留到船尾的后面去了。浩淼的河面稍带寒意，平静如镜，它托着盖尔卡，把她抱在软绵绵的手上，轻轻地摇晃和抚摩她。

往往是，把地耕完后，  
你卸下马匹，  
自己却沿着熟悉的小径  
向日夜思念的花园走去……

盖尔卡用尖细的小嗓门唱了起来，她只听到自己一个人的声音，她很高

兴,因为在这个世界上有一个她——盖尔卡,因为父亲在听她唱歌,为了听得更清楚一些,他甚至把桨拍得很轻。盖尔卡于是唱啊,唱啊,忘却了父亲,忘却了小船,忘却了那位老爷爷——虽说是司空见惯的,却依然有点叫人害怕,在他入睡之前,唱歌和咳嗽是有点危险的,是有点儿不自在的。

盖尔卡不熟悉任何儿歌,全靠从大人那儿学来的东西来度日子,所以她的歌曲全是忧伤的、冗长的,并且大多是关于爱情的:

金黄色的小花园里有只金丝鸟在歌唱,  
哎哟,唱得如此郁闷,嗓子都快要破裂了,  
哎哟,唱得如此郁闷,嗓子都快要破裂了,  
哎哟,年轻的小伙子在与姑娘告别……

他是如何告别的?当姑娘问“亲爱的,你要去哪儿?哎哟,亲爱的,你要把我扔给谁呢”,她是多么痛苦——盖尔卡似乎感觉得到并且明白这一切,因而她的内心感受也是各种各样的——一会儿泪水冲蚀着心脏,一会儿从皮下钻出来的一阵寒战像松针似的刺入心房,一会儿一股暖流又突然涌上胸来。

父亲抓住航标,把灯放到灯笼里点亮后就放开小船。水流摇荡着小船,把它掉了个头,并带着它顺河漂下去。航标的灯光边向盖尔卡友好地眨着眼睛,边退离到黑幕中去。她也给它——给灯光唱道:

在那矮小的房里亮着一盏灯,  
年轻的纺织姑娘正坐在窗畔……

盖尔卡的小嗓门变得越来越轻,越来越轻,她已经把歌词都粘到一起去了,她的小脑袋疲惫地耷拉在胸口上,像一点小光斑在黑洞洞的小船中间、在黑不溜秋的棉背心里闪烁着光芒。父亲小心翼翼地移近吊座,把自己的棉背心扔到船头,双手抱着盖尔卡,爱怜地把她放在衣服上,上面再盖上另一件背心。盖尔卡轻松地长叹了一口气,把一侧面颊平放在双手上,甜滋滋地睡着了。

父亲摇摇头,在黑暗中忧伤地微笑了一下,坐到桨的后面,用桨架发出阵阵咯吱声,从一只航标划向另一只航标,把它们逐一点亮,并顺水划向小木屋。他放下双桨,把一双操劳过度的手垂放在膝盖上,抽着烟,谛听着夜色和自身的动静,思念着亡妻,考虑着女儿的现状:她需要有一个母亲,可

是母亲却已一去不返了，而将要遇到的继母还不知是何许人哩……

小船在岸上碰了一下，发出隐约可闻的响声，停住了。父亲走进水里，捏住一只桨架，把船推上去一点，然后把烟蒂扔进水里，把盖尔卡从船头里抱出来，裹在棉背心里，捧在两只手上，沿着木梯级向小木屋走去。

有时，盖尔卡醒过来含含糊糊地问：

“我们已经到家了吗？”

“到了，到了。睡吧，女歌手。”父亲说着把她更紧地贴在自己的身上，她则把细小而又香甜的暖气呼向他的胸脯，他真想说：“你是我的小心肝，你是我的小宝贝！没有你，我会怎么样呢？……”

可是他不会把这句话说出来的，而仅仅停在陡岸上，嘶哑地清了一阵子被甜丝丝的愁绪哽住的喉咙，把女儿紧贴在自己的身上，仿佛害怕单独留在这黑沉沉的夜色当中，留在黑黝黝的河流上空。在这条河上稀稀拉拉地闪现着航标的灯光，远处的某个地方传来了桨叶的击水声和拖轮的排气声。

“轮船在行驶，”父亲轻轻地说，同时倾听着自己的声音，“女儿，它正在看你点的灯光，所以不会在黑暗中迷失方向的……”

她就是在那儿——在航标工的小木屋里长大的。她把父亲也葬在那儿，与母亲并排地葬在一个绿草如茵的小山冈上。现在她在一个挺大的机关里工作，坐在一块绘图板的后面。有时候一出神，她就会轻轻地忧伤地唱起歌来：

心上人啊，你要去哪儿，要去哪儿啊？……

这时，设计科的同事们就从桌子、描图纸、绘图板上抬起头来，不时地含笑打量着这位白皙的、不知何故总是默默无言和忧郁的姑娘。很少有人了解她从前生活得如何，在哪儿长大的，在想些什么。

傍晚，她经常走到堤岸上去，把双肘支在栏杆上，望着河流，凝视着那些与铁浮桶连在一起的自动闪光航标，目送播放着欢快的乐曲和灯窗通亮的轮船，等待着某种东西。她等待着：有朝一日这些轮船中的一艘会驶到她的跟前来，把她随船载去，把她带到想停靠的那个地方去。也许，在那儿，在夜幕中，闪烁和燃烧着那盏惟一的灯光，它是富有生气的、温暖的，她想念它，想念得如此长久而又有耐心。

## — 资料链接 —

写人物的文字，一般说起来，写得那人的形貌逼真，神态宛然，算是好文字。写得那人的一言一行都足以传出他的心思情性，算是好文字。写得那人处在某一些环境之中，内心与环境相应合，相激荡，演成一段生活，一番功业，算是好文字。试问这种种功夫哪一种是在铺开稿纸提起笔杆的时候得来的？干脆说一句，如果平时没有识得人物，在铺开稿纸提起笔杆的时候必然不会有这种种功夫，哪怕你想得心血枯了，头发白了，也必然不会有。所谓识得人物原是要去“识”的，“识”是实实在在的经验，一点一滴的经验，不是凭空“想”出来的。有了经验，就自然能形容某人的形貌神态，自然能觉察某一言语行动最足以见出他的心思情性，自然能见出他在某一些环境中内心外表的整个生活。那是想也不用想的，要说，说出来就是，要写，提起笔来就是。

——叶圣陶《〈熟悉的人〉序》

“白描”却并没有秘诀。如果要说有，也不过是和障眼法反一调：有真意，去粉饰，少做作，勿卖弄而已。

——鲁迅《南腔北调集·作文秘诀》

我做记者时，每当发现一个杰出人物，我就由衷地感叹，环境大致相同，何天地独钟灵秀于其人。静夜读史，每遇杰出人物便顿觉如登五岳，上天界，峰出云外，风光无限。我越来越相信，人物是社会和历史的杰作。正如大自然在地球板块的断裂、碰撞、隆起中才造得几处奇山秀水，社会历史在奔突冲撞中也才造得一二杰出人物。文学是以发现美为己任的，我们既然可以到山水中去体验美感，体验雄伟与秀丽，险绝与舒展，激越与恬静，为什么不可以到人物的群山中去寻找体验呢？体验他们的创造与失败、奋斗与牺牲、欢乐与悲伤，其所得辉煌之美、深邃之美、悲怆之美，又更在对山水的体验之上。

——梁衡《触摸人生的坐标》

散文中的人写得是否成功，很大程度上要依赖于你平时对人的观察是否细致深入，如果说这是老生常谈，那么另外一点容易被忽略的是你对记叙对象的情感深度。以情感人是永不过时的写作法则，要努力地把你的情感融进文字之中。不要掩藏你的情感，也不要修饰你的情感，真诚的情感融入是最能打动人心的。

——苏童《哪一只小鸟先飞出来》

写人物最终是表达对人物的独特“看法”，但这种“看法”不仅是判断，相对于活生生的人物，任何判断都可能是简单的，散文必须避免简单判断，直接刻画作者所感受到的人物的本质特征。

——李敬泽《记忆与发现》

## — 品读与探讨 —

1. 贾平凹《画人记》由三则短文组成，各有特色，人物性格各异，主题也不同，请从文体、手法等方面分别指出它们的艺术特点。
2. 比较可以使人物的性格更加鲜明、突出，《把栏杆拍遍》是如何运用这一手法的？作者列举了哪些历史人物？又是从哪些方面着眼去比较的？
3. 《父亲》中有一段文字：“人生的偶然就是命运，而命运绝不仅仅是偶然，崇拜泥土或者崇拜书本，在某种意义上是一样的，但泥土与书本所涵括的内容却往往若我与父亲命运的内容，迥然不同又有许多相同，这也是偶然吗？”你如何理解？找出文中类似的富有哲理或情感的语句，思考它们在作品中的作用以及对理解人物的帮助。
4. 《女歌手》在结构上有什么特点？作品花了不少笔墨来描写航标、小船与自然景色，说说它们与刻画人物的关系。

## — 积累与应用 —

1. 叶圣陶说，要写好人物，就要“识”得人物；苏童说，写人不能忽略作者对记叙对象的情感深度。结合你的阅读体会谈谈自己的看法。你认为要写好人物还要注意哪些方面？
2. 细节指的是文艺作品中细腻地描绘人物性格、事件发展、场景和自然景物的最小组成单位。结合必修课的学习和课外阅读的内容，回忆给你留下深刻印象的细节描写，看看它们都属于哪一类，体会它们的不同作用。
3. 肖像描写、语言描写、心理描写，包括气氛渲染都是人物描写的常见手段。请从本专题以及必修课中分别找出这些方面的例子，体会它们在刻画人物中的作用。

4. 写作实践。

- (1) 研讨本专题作品在刻画人物性格方面的表现手法,写自己熟悉的人。
- (2) 选择一位自己喜欢和崇敬的历史名人,收集资料写一则 500 字左右的人物短评。

难以忘怀的故事



每天，太阳升起又落下；每天，一件又一件的事情从我们身边经过。但是，只有具有“意义”色彩的事情，才会在我们的脑海中刻下印记；只有触动了心灵之弦的事情，才会让我们难以忘怀。记录这些事情吧，因为它是真实的；书写这些事情吧，因为它是有意义的；体验它们，因为那是陌生的；回味它们，因为那是深刻的。

在小说或戏剧中，作者躲藏在事情的后面，有时候，躲藏得越深越是成功，而记事散文却允许作者跳到前面来，阐释一回，抒发一番。它也许不像小说或戏剧那样使读者“身临其境”，但自有它动人心魄的地方。



送考<sup>①</sup>

丰子恺

今年的早秋,我送一群小学毕业生到杭州来投考中学。

这一群小学毕业生中,有我的女儿和我的亲戚、朋友家的儿女,送考的也还有好几个人,父母、亲戚或先生。我名为送考,其实没有什么重要责任,因此我颇有闲散心情,可以旁观他们的投考。

坐船出门的一天,乡间旱象已成。运河两岸,水车同体操队伍一般排列着,啾呀之声不绝于耳。村中农夫全体出席踏水,已种田而未全枯的当然要出席,已种田而已全枯的也要出席,根本没有种田的也要出席;有的车上,连妇人、老太婆和十二三岁的孩子也都出席。这不是平常的灌溉,这是人与自然奋斗!我在船舱中听了这种声音,看了这种情景,不胜感动。但那班投考的孩子们对此如同不闻不见,只管埋头在《升学指导》、《初中入学试题汇观》等书中。我喊他们:

“喂!抱佛脚没有用!看这许多人的工作!这是百年来未曾见过的状态,大家看!”但他们的眼向两岸看了一眼,就回到书上,依旧埋头在书中。后来却提出种种问题来考我:

“穿山甲喜欢吃什么东西?”

“耶稣生时当中国什么朝代?”

“无烟火药是用什么东西制成的?”

“挪威的海岸线长多少英里?”

我全被他们难倒,一个问题都答不出来。我装着内行的神气对他们



音乐课

<sup>①</sup> 选自《缘缘堂随笔集》,浙江文艺出版社1983年版。有改动。丰子恺(1898—1975),浙江桐乡人,中国现代作家、画家。作品有《缘缘堂随笔》、《车厢社会》等。

说：“这种题目不会考的！”他们都笑起来，伸出一根手指点着我，说：“你考不出！你考不出！”我老羞并不成怒，笑着，倚在船窗上吸烟。后来听见他们里面有人在教我：“穿山甲喜欢吃蚂蚁的！……”我管自看踏水，不去听他们的话；他们也管自埋头在书中不来睬我，直到舍船登陆。

乘进火车里，他们又拿出书来看；到了旅馆里，他们又拿出书来看。一直看到考的前晚。在旅馆里我们遇到了另外几个朋友的儿女，大家同去投考。赴考这一天，我五点钟就被他们吵醒，也就起个早来送他们。许多童男童女，各人携了文具，带了一肚皮“穿山甲喜欢吃蚂蚁”之类的知识，坐黄包车去赴考。有几个十二三岁的女孩，愁容满面地上车，好像被押赴刑场似的，看了真有些可怜。

到了傍晚，许多孩子活泼地回来了。一进房间就凑作一堆讲话：哪个题目难，哪个题目易；你的答案不错，我的答案错。议论纷纷，沸反盈天<sup>①</sup>。讲了半天，结果有的脸上表示满足，有的脸上表示失望。然而嘴上大家准备不取。男的孩子高声地叫：“我横竖<sup>②</sup>不取的！”女的孩子恨恨地说：“我取了要死！”

他们每人投考的不止一个学校，有的考二校，有的考三校。大概省立的学校是大家共同投考的。其次，市立的、公立的、私立的、教会的，则各人各选。然而大多数的投考者和送考者的观念中，都把杭州的学校这样地排列着高下等第。明知自己的知识不足，算术做不出；明知省立学校难考取，要十个里头取一个，但宁愿多出一块钱的报名费和一张照片，去碰碰运气看。万一考得取，可以爬得高些。省立学校的“省”字仿佛对他们发散着无限的香气，大家讲起了不胜欣羡的。

从考毕到发表的几天之内，投考者之间空气非常沉闷。有几个女生简直是寝食不安，茶饭无心。他们的胡思梦想在谈话中反反复复地吐露出来：考得得意的人，有时好像很有把握，在那里探听省立学校的制服的形式了；但有时听见人说“十个人里头取一个，成绩好的不一定统统取”，就忽然心灰意懒，去讨别的学校的招生简章了。考得不得意的人嘴上虽说“取了要死”，但从他们的屈指计算发表日期的态度上，可以窥知<sup>③</sup>他们并不绝望。世间不乏侥幸的例子，万一取了，他们便是“死而复生”，岂不

① [沸(fèi)反盈天] 像沸腾的水一样喧闹。

② [横竖] 反正，一定。

③ [窥知] 暗中知道。

更加欢喜？然而有时他们忽然觉得这太近于梦想，问过了“发表还有几天”之后，立刻接一句“不关我的事”。

我除了早晚听他们纷纷议论之外，白天统在外面跑，或者访友，或者觅画。省立学校录取案发表的一天，奇巧轮到我同去看榜。我觉得看榜这一刻工夫心情太紧张了，不叫他们亲自去看，同时我也不愿意代他们去看，便想出一个调剂紧张的方法来：我和一班学生坐在学校附近一所茶店里了，叫他们的先生一个人去看，看了回到茶店里来报告。然而这方法缓和得有限。在先生去了约一刻钟之后，大家眼巴巴地望他回来。有的人伸长了脖子向他的去处张望，有的人跨出门槛去等他。等了好久，那去处就变成了十目所视的地方，凡有来人，必牵惹许多小眼睛的注意，其中穿夏布长衫的人尤加触目惊心，几乎可使他们立起身来。久待不来，那位先生竟无辜地成了他们的冤家对头。有的女学生背地里骂他“死掉了”，有的男学生料他“被公共汽车碾死”。但他到底没有死，终于拖了一件夏布长衫，从那去处慢慢地踱回来了。“回来了，回来了！”一声叫后，全体肃静，许多眼睛集中在他的嘴唇上，听候发落。这数秒间的空气的紧张，是我这枝自来水笔所不能描写的啊！

“谁取的”，“谁不取”，一一从先生的嘴唇上判决下来。他的每一句话好像一个霹雳，我几乎想包耳朵。受到这种霹雳的人有的脸色惨白了，有的脸色通红了，有的茫然若失了，有的手足无措了，有的哭了，但没有笑的人。结果是不取的一半，取的一半。我抽了一口大气，开始想法子来安慰哭的人。我胡乱造出些话来把学校骂了一顿，说它办得怎样不好，所以不取并不可惜。不期说过之后，哭的人果然笑了，而满足的人似乎有些怀疑了。我在心中暗笑，孩子们的心，原来是这么脆弱的啊！叫他们吃这种霹雳，真是残酷！

以后在各校录取案发表的时候，我有意回避，不愿再尝那种紧张的滋味。但听说后来的缓和得多，一则因为那些学校被他们认为不好，取不取不足计较；二则小胆儿吓过几回，有些儿麻木了。不久，所有的学生都捞得了一个学校。于是找保人，缴学费，又忙了几天。这时候在旅馆中所听到的谈话，都是“我们的学校长，我们的学校短”的一类话了。但这些“我们”之中，其亲切的程度有差别。大概考取省立学校的人所说的“我们”是亲切的，而且带些骄傲。考不取省立学校而只得进他们所认为不好的学校的人的“我们”，大概说得不亲切些。他们预备下年再去考省立学校。

旱灾比我们来时更进步了，归乡水路不通，下火车后须得步行三十里。考取了学校的人都鼓着勇气，跑回家去取行李，雇人挑了，星夜启程跑到火车站，乘车来杭入学。考取省立学校的人尤加起劲，跑路不嫌劳苦，置备入学的用品也不惜金钱。似乎能够考得进去，便有无穷的后望，可以一辈子荣华富贵，吃用不尽似的。

1934年9月10日于西湖招贤寺

## 看社戏<sup>①</sup>

王英琦

昏黑的天，刚生出第一窝星崽儿<sup>②</sup>，女房东小桂子便冬冬<sup>③</sup>上楼来了：“喝罢汤<sup>④</sup>了？”

“喝罢了，就走吗？”我一把将儿子喝剩的小半碗玉米粥夺下问。

“走，快去岗河村看戏哩。”桂子催道。

“唉！”我旋即抱起儿子，拿过板凳，与桂子一道，沿着白生生漫着月光的乡路，汇入四乡八村看戏的人流中……

今晚的“草台野戏”，就搭在我居家的小刘村不远的岗河村。说是“草台野戏”，一点也不辱没了它：破的帘，简易的木料，疙瘩不平的台面……这种寒碜<sup>⑤</sup>地挂着“穷村陋间<sup>⑥</sup>”相儿，带着浓郁乡间俚俗味儿的“社戏”，在某些城里人的眼中，是“野戏”，是不登大雅之堂的末流杂艺。我自己虽说还未浅薄到对此横眉冷对、不屑一顾的地步，但一开始对豫剧，对这种土掉牙的土梆子戏，也是不怀好意的。我总感到这种土梆子戏的精神实质便是一吼三叫，嘴里像含了包炸药，一出腔，便可震得风云星辰变色，三山五岳乱抖嗦。及至后来到了河南，尤其是搬到农村后，由于日复一日地

① 选自《雨花》1992年第5期。王英琦，1954年出生，安徽寿县人，中国现代作家。作品有《热土》、《我遗失了什么》等。

② [星崽儿]方言，指星星。

③ [冬冬]象声词。

④ [喝罢汤]河南方言，指吃完晚饭。

⑤ [寒碜(chen)]难看。

⑥ [间(lú)]里巷。

听,高音喇叭日出夜伏地熏炙<sup>①</sup>,竟也就听顺了,入门了,觉得出它的好,它的土、俗之韵味了。

我们赶到时,已是锣鼓喧天,观者如墙,开戏有一会儿了。只见戏台旁有着许多摆零食摊儿的,瓜果小糖、烤红薯、炒凉粉,各色纷呈。钱虽要得不轻贱,却不乏人买。我也要了一只烤红薯给儿子,那热腾腾香喷喷的薯气,很给人一种“暖幼温贫”之感。

盼着这个好日子——盼着“社戏”,已很有些时辰了。刚来的那会儿,就听说此地的每年阴历九月十五是赶庙会的日子,届时商贾密集,百戏相随,热闹得不得了。

然而此刻我却无奈得昏了神。近台早已没了空,我抱着儿子正急得上钻下拱,旁边一位大嫂发了慈悲,挪了挪地方,让我进去。桂子心眼一活,也就势跟了过来。

我问大嫂,今晚唱的啥戏? 答曰: 大刀王怀女。真个是好蹊跷<sup>②</sup>的戏名! 我在心里好一番思量,却仍是估不透它究竟是“大刀”——王怀女哪,还是“大刀王”——怀女。<sup>③</sup>

我承认,我并不能听懂所有的戏文,我也不是生、旦、净、丑都耐烦看。戏剧中,我的偏好在青衣花旦。我喜爱青衣的凤头绣鞋,绿裙衩里露出的红里子;我喜爱花旦的兰花指、甩水袖、水上漂样的小碎步,以及不瘟<sup>④</sup>不火、缠绵悱恻<sup>⑤</sup>的唱腔。

儿子却喜欢看戏里的行头及翻筋斗。只要那个抹着刮锅灰样脸的武丑一出来,他的小眼珠儿便恨不能飞出来。随着那武丑的一翻一腾一踢踏,他小人家也跟着乱动弹,瞎使劲。然而那武丑的翻筋斗,却每令我心悸发怵。台面恁<sup>⑥</sup>小且又恁不平,他要稍有闪失,一个筋斗岂不砸了大家? 好在我此虑纯属杞人忧天。那武丑无



社戏

① [熏炙(zhì)] 长期接触的事物对人产生某种影响。 ② [蹊跷(qī qiāo)] 奇怪。 ③ [我在心里……“大刀王”——怀女] 《大刀王怀女》为豫剧名曲目,刻划了宋代抗击辽入侵的女英雄王怀女的形象。

④ [瘟(wēn)] 这里指戏曲沉闷乏味。 ⑤ [缠绵悱恻(fěicè)] 形容内心悲苦。 ⑥ [恁(nèn)] 那么。

论怎生地翻，哪怕就是来个“燕展翅”、“顺风旗”的绝活儿，却也是能贴台边儿稳稳地刹住，险伶伶地看似要掉，就是掉不下来。

我最怕的是老生老旦出场。他们老人家只要一上台，仿佛就生了根，不磨蹭不泡上几根烟时间，算是下不了台。我心烦地盯着台上的一位老生，看得快打熬不住时，霍地一阵冬冬哐哐聒<sup>①</sup>动天地的锣鼓弦钹<sup>②</sup>骤响，随之一个手持大刀，腰间插满了彩旗的武旦，破帘一掀，碎步疾疾老道地走了一个大全台，继之一个漂亮的大亮相——我暗忖，今晚的重头戏，主角“大刀王怀女”，非她莫属了。但见她翻过青龙战袍，耍过一阵大刀后，竟直逼老生大骂而去。老生被骂得连连败退，无以招架，终于逃向后台去。我感到大欣慰，却同时生了点小遗憾，那武旦刚才指鼻大骂老生时，兰花指过于粗大了，实在少点美感。这一偶然发现，使得我在后来，老爱盯着旦角的手看，并无法不承认一个可悲的事实：几乎所有旦角的手，莫不都粗大得有如半个蒲扇，尤其是云起手来，真能遮住半个天。

台下的观众却不理睬什么兰花指。他们全部的审美情趣审美热忱都集中在戏情上热闹上，集中在花花绿绿的行头和唱文工武上。尤其是那个身怀绝技的武丑，收场大吉时一气翻了三十八个筋斗，简直疯狂了台下的每一个人，笑破了清寂初寒的深秋之夜……

次日，锣鼓家伙响起得更早。太阳还悬在西天沉着地燃烧，便已有前村后队的人，不绝地去赶戏了。

今晚出的戏码叫《老包坐监》。关于包公的戏，民间早已演得烂熟。最著名的当首推《铡美记》了。我小时看过这个戏的京剧，却丝毫不记得还有个什么《老包坐监》。我生疑这戏绝不是包公戏的正宗嫡传，早出“五服”了。看来这又是当地人的别出心裁，生造出来的老包新传。如此编下去，包老爷不仅可以坐监，且能逃狱，乃至东山再起，挂帅讨征哩……

姑不论戏码怎生地瞎编乱造，台上的老包却唱得十二分地卖力，血气沸腾，声贯丹田，包括那一招一式都功候极深，成熟到家。惜乎的是那些配角，不是唱得跟不上锣鼓眼儿，便是手脚动作不配套。好在这些小小的瑕疵，并不能打退台下看客的热情。豫剧毕竟姓豫。

① [聒(guō)] 声音嘈杂，使人厌烦。

② [钹(bó)] 打击乐器。

作为中国“四大梆子”之一的豫剧，是拥有剧团最多的全国第一大剧种。它的腿最长，生命力最强。它不像京剧那么多的老框老套，也不像昆曲那样的高深古雅，它的全部特征个性，就在于它的不搭架子，不囿<sup>①</sup>陈法，土极且又俗极上。由于河南地处中原，五方杂居，便在客观上形成了豫剧兼收并蓄<sup>②</sup>的优点。不分调名，亦无板眼，乃“郑声之最”。有人统计，单就《朝阳沟》一出戏，便有越调、曲剧、道情和河南坠子等数种。无怪乎当地有俗谚：“一清二黄三越调，梆子戏是胡乱套。”可别小觑<sup>③</sup>轻贱了这胡乱套，它不仅是豫剧的一大特点，还是迎合自己的“衣食父母”——掏农民腰包的重要因素之一。在目前戏剧日渐式微<sup>④</sup>的情形下，似乎还独有这个胡乱套的豫剧，未见衰败焉垮，不靠官办俸禄，活得有滋有味。

对我而言，与其说是对豫剧感兴趣，毋宁说是对当地的人文环境——对看戏和做戏的人更感兴趣。生长在城市，过去只在文学作品中看到过社戏，领略过那般“斜阳古柳赵家庄，负鼓盲翁正作场”<sup>⑤</sup>的浑厚古朴的乡土气息。而今，我就寄生在这“荒村鄙邑”<sup>⑥</sup>，杂夹在这拨散发着泥土味葱蒜味的乡下人中，这个中的滋味，确实是越咂摸<sup>⑦</sup>越有滋味……

看至三分之一时，我忽地来了心血，抱着儿子转到了后台。说是后台，也就是一布之隔的露天空地，拥着些许看稀罕的观众。其时只见伶人们有的在练拳脚，有的在念台词，旁边一个把眉毛扯得细弯弯的猫儿脸姑娘，正对镜将一只翠玉簪子，斜斜插在油光水滑的发髻上。我来了兴致，凑上去想看个仔细。这一细看不打紧，那脖上、耳根后，粗糙的皮肤，积年的老垢，全看个一清二白，说她两个月没洗澡，未必十分地错。再细看那粉墨上妆的家伙，连伪造的都不如。尤其是那胭脂，很像是廉价的广告颜色。见那猫儿脸姑娘毫无忌惮地直往脸上抹，我终于憋不住搭腔了：“这东西对皮肤有害啊！”

猫儿脸姑娘一怔，望望我道：“没事儿，俺们用的就是这，惯了。”

话既搭上，我有意多问了几句。得知这是一个自发性的农村业余梆子剧团，哪儿有庙会往哪儿赶，东食西宿，四乡为家，有时连唱一个月也下不来。

正聊着，突然边上一个花脸猛地打了个喷嚏，溅到猫儿脸姑娘的颊

① [囿(yòu)] 拘泥。 ② [兼收并蓄] 把内容不同、性质相反的东西都吸收进来。 ③ [觑(qù)] 看。 ④ [式微] 衰落。 ⑤ [“斜阳古柳……正作场”] 语出陆游诗《小舟游近村舍舟步归》。  
⑥ [荒村鄙邑(yì)] 形容地方偏僻粗陋，此处为谦辞。 ⑦ [咂摸] 品味。

上，姑娘愀然作色，朝那花脸打了一下。

“妈，他怎么也会打喷嚏？他是真人还是假人？”儿子忽地来了精神，指着花脸问我。

未待我作答，花脸上前笑着摸摸儿子的头道：“你猜呢？我是真人还是假人？”

逗笑间，我才注意到后台的另一端，支了个硕大无比的锅，锅边放着一案面条和青菜。我估摸这是给伶人们用的夜餐，却又觉得太寒酸了些。这些不经饿的面条青菜能挡什么事？能支补他们一晚上大功率的体力消耗吗？

看出我的疑虑，花脸道：“俺们这是包场，只给钱不管饭，一场下来才三百元，不敢大吃大喝呀。”

这话说得我心里酸酸的。这些伶人们在台上演尽王侯风流事，替人儿女说相思，殊料，背后却包藏着生途的坎坷，世事的艰酸。混口饭吃——难哟！

“妈，你看，那有个小孩！”儿子蓦地打断我的沉思。顺他的小手指望去，果然见那边石头上坐着一个青衣少妇，正在奶孩子。走上前去一照眼，竟是昨晚那个武旦——那个演“大刀王怀女”的女主角。

“今晚你还不上场？”我坐到她边上，老相识样地问道。

她看我一眼：“今晚我的戏少，后半场才上。”

“这孩子多大了，怎么出来演戏还带着？”

“六个月了。不带咋办，扔在家里没人带。”

“你又演戏，又拖着个奶孩子，太辛苦了。”

“没办法，就是这吃四方饭的命呗。”

她告诉我，她五岁便进了戏班，现在戏龄已二十年了。她在这个戏班是二号台柱，平时挣的钱，除了补贴家中二老，还要抚养儿子。她的丈夫与其他女人有染，基本对她娘儿俩不管不问。

这时节，那孩子兀然<sup>①</sup>地又吐又拉，弄得那女戏子一身满怀。“俺这孩儿这几天受凉了，老吐老拉……”她边说边打扫身上。我帮她抱孩子当儿，留神到这孩子又黄又瘦，蔫蔫的一副没神样儿。

“快，准备上场了！”这时，昨晚那个演包公的男演员急急走来招呼女戏子了。他从我怀里接过孩子，又帮那女戏子理了理裙衩，一同往台上走去。

① [兀(wù)然] 突然。



第三天晚上，猎猎地起了五六级北风。我揣了药，带了包儿子小时的裤褂，又匆匆赶到戏场，但见风雨无阻戏场又是黑压压地坐满了人。一村演戏，众村皆至，我似乎很能理解这些乡下人戏瘾头之大。“百日之劳，一日之乐”，对于土生土长的他们，土梆子戏不仅是劳作之余的娱乐，且是一种文化给养、精神升华的表征。望着他们那大仰脖、圆瞪眼，全副投入的样子，我很生发一些感慨……我似乎突然明白了这“高粱棵里的玩意儿”，何以会有永恒的生命力。我似乎终于懂得了，从人生，从底层民众的角度去搞艺术，是最原始的，却也是最本质最不朽的这一伟大真理了。

我找到了那位女戏子，把药和衣服都给了她。她正要答谢，我忙止住了她。我怕听那些话。那些话于我不是酬慰，反是凝重和不能承受之伤感……我又看见了那位演包公的男演员。他今晚一袭便装，好不英俊倜傥<sup>①</sup>的样子。他仍抱着那女戏子的孩子，间或深情地望望女戏子，复又感激地瞅瞅我……

岗河村的社戏，唱足了半个月，我亦赶满了十五场。虽然，我不是每场全都看完并记下，但我肯定看到并记住了一些什么……眼下，已是寒凝雪飘的深冬了，我的心仍是满满的、怅怅的，都是戏。朝起夕宿，举目窗外清冷冷萧瑟的菜地，捧着滚烫的玉米红薯粥，我每每总会挂心起那个“飘乡戏班子”，那个女戏子和她的孩儿。也不知道，于今，他们又飘零到哪乡哪村去了，那娘儿俩，可太平大吉？……

## 铃 兰 花<sup>②</sup>

[南斯拉夫] 沃兰茨

紧挨着我们家的地头有一块怕人的、黑黢黢<sup>③</sup>的洼地，大家都管它叫

① [倜傥(tì tǎng)] 洒脱，不拘束。 ② 选自《外国散文金库》，粟周熊译，中国广播电视出版社1993年版。沃兰茨(1893—1950)，南斯拉夫斯洛文尼亚作家。作品有《与水搏斗》等。 ③ [黑黢黢(qū qū)] 很黑，很暗。

“地狱”。它三面由陡坡环绕，活像一口深锅，只有一个隐没在晦暗、神秘的密林里的出口。山坡上长满了杂乱的灌木、黄檗<sup>①</sup>、千金榆幼树、乌荆子、野樱桃树和一些乱七八糟的玩意儿。林丛间荒草蔓生，它们只宜于作羊饲料。在这里你可以找到蕨草、木贼、藜芦和其他一些无用的野草。“地狱”里人迹罕至，阴阴森森，人们来到这里，心都会不由自主地紧缩起来。那里惟一有生命的东西是一眼泉水，它从洼地底层布满青苔的山岩下涌出来，经过一段不长的曲折流程，流到外边的广阔天地里，然后在那里消失。泉水的淙淙声响彻整个洼地。这种水流的喧闹声被三面陡坡折回来，在森林中回荡，变得更响了。溪流日夜不息的声响给这个阴森可怖的地方蒙上了更神秘的色彩。

乍一看，你会觉得从这样的地方不会有任何收益，父亲白白地租了这块地。说真的，“地狱”确实没有什么大作用，不过偶尔从那里能割来一两车垫牲畜栏的干草。父亲急需连枷杆和耙子把时，也到“地狱”去找。用“地狱”的千金榆作连枷杆，或用黄檗作耙齿，比其他地方的更结实耐用。

不过，那地方还是用来放牧最理想。“地狱”里的草虽然长得不高，但多汁，牲口很乐意吃。

我打从记事的时候开始就害怕这个地方。这首先应该归咎于它的名称。当父母对我进行基督教的启蒙教育时，我便从他们那里听说过地狱；当我扯着母亲的长裙上教堂的时候，教堂里也谈到过地狱。在我幼小的心灵中，我们当地的“地狱”简直和真正的地狱一模一样，只不过在它的深处少一堆不熄灭的大火罢了。我总觉得我们的这块洼地有点像真正地狱的入口，有一扇暗门直通到里面，这扇门不是隐藏在洼地的底部，便是在出口处林木丛生的沟谷里。我每次总是恐惧万端地走近这个地方，然后又尽快跑开。

有那么一次，那时候我还不到六岁，父亲要我到那里去放牧。这对我真是一个非常可怕的考验，因为在这之前我还从未独自一人去过那里。当时我真想大哭一场。父亲看出了这一点，他笑了笑，给我打气说：

“这个‘地狱’里没有鬼。快去吧！”

母亲心疼我，赶紧来安慰我。

“你没看见吗，他怕‘地狱’呀！”她对父亲说。

<sup>①</sup> [黄檗(bò)] 即黄柏，落叶乔木，木材坚硬。

然而,我并没有因此而得到怜悯。我只好赶着牲口,尽量放慢脚步,一点点走近这个可怕的地方。我本来打算把牲口停留在山坡上,这不过是枉费心机,一瞬间牲口群便隐没在洼地里了。我无可奈何,只好跟着下去,生怕那几头母牛会从沟谷走进树林里去。

我就这样战战兢兢地在“地狱”的底部坐下来,也不敢回头好好地看看四周。响彻着整个洼地的淙淙声使我觉得好像有人在耍妖术。这里没有任何东西能使我高兴,纵然我喜欢家乡的涓涓溪流,常常在上面修筑水坝和磨房,然而这小溪也不能给我带来欢乐。我越来越害怕,都被吓呆了,终于控制不住,大声哭叫着从这里跑开了。跑到上面我还收不住脚步,一直顺着田野,泪流满面地朝父母正在耕种的地头跑去。

“出什么事了?”父亲大吃一惊。

“牲口不见了,所有的牲口……”

父亲的脸色陡然变得铁青,接着温和地挥了挥手说:

“没什么大不了的事。我们一起去看看。”

我怀着沉重而内疚的心情跟在父亲背后,慢吞吞地向“地狱”走去。来到可以看到整个洼地的坡坎上,父亲一眼就看到这个小小的畜群还在低处。他十分惊讶地收住脚步,开始点数:

“一、二、三……九。”九头牲口都在下面老老实实在吃青草。

“你这是怎么搞的,做梦了吧,小伙子?”父亲觉得很奇怪。但刹那间他像是悟出了我撒谎的缘由,怒气冲冲地一把揪住我的头发,顺势往坡下一推,我便朝下滚去。

“你撒谎,就叫你入地狱!”

我好不容易才听出父亲说了些什么,因为恐惧又攫<sup>①</sup>住了我的心。我号啕大哭,把眼泪都哭干了,但是浑身仍哆嗦了好一阵,一直也平静不下来。我睁着一双哭肿了的眼睛,看见牲口也都抬起头,在莫名其妙地看我。被父亲戳穿的谎言使我不能平静。我又可怜,又感到绝望,只好揪着心等待回家时刻的到来。离天黑还有很长时间,我把畜群从低处赶到坡上,在那里一直等到夜幕降临“地狱”的阴森森的底层。

回到家的时候,我哭成了个泪人儿,狼狈得很。父亲笑了,母亲却说:

① [攫(jué)] 抓。

“以后你不要再叫他去‘地狱’了，他年纪还小呢，要是吓出毛病来，一辈子可就成了傻瓜。”

打这以后，果真不再叫我到“地狱”去放牧了。不过我对这个地方依旧像当初那样惧怕。

有一次，正好是星期六黄昏，父母坐在我们家的门槛上，若有所思地翘首望着春天晴朗的天空，母亲深深地叹了口气说：

“哎呀，我真想明天带一束铃兰上教堂，可惜哪里也找不着。”

“是呀，眼下找铃兰是晚了一些。要有也就是在‘地狱’里了。”

一听到“地狱”这两个字，我全身不禁打了个寒战。我好不容易等到父母起身关门，然后上床睡觉。夜里我久久不能入眠，这个可怕的地方老在我眼前浮现。在我内心深处却回响着母亲的叹息声。铃兰花和“地狱”，这是多么不相容的两件事物啊！我特别喜欢铃兰，寻遍了我家前后的所有坡地和沟谷，可我却不知道它们也长在“地狱”里。

早上我起得格外早。准是我在梦里出过大汗，所以身子还是湿淋淋的。我通常都是一早就去放牧。天天早上都要别人把我叫醒，然后把我从被窝里拽出来。今天我可是自己起的床。蹣着脚就出了家门。父亲和母亲还在酣睡，因为今天是星期日。

我来到了院子里站下，仿佛还处在半睡不醒的状态之中，充满了一种惬意而奇妙的责任感，尽管这对我还是下意识的感觉。春日的早晨已经到来，真正的夏天也不远了。远方的波霍尔耶山背后，火红的朝霞烧红了半片<sup>①</sup>天，朝阳眼瞅着就要擦出它圆圆的脸蛋了。阳光照到佩查山顶，给它抹上了一层绛紫色。青草、树木和灌木林上都披覆着露水，它们现在还只是忽闪忽闪地微微发亮，等到旭日东升，它们在阳光下黄澄澄的像金粒和珍珠那样闪光时，又会有另外一番景象。远方的晨雾缓缓移动，仿佛大自然背负着沉沉的重担。

蓦地，恰似有一股神奇的力量使我又重新迈开步子，穿过地头，径直向“地狱”走去。我从坡坎上恐惧地往昏暗的洼地瞥了一眼，为了不看它，就紧闭着双眼往下去，心里盘算着在底部的山岩旁一定会找到铃兰花。一直走到了底部，我才睁开眼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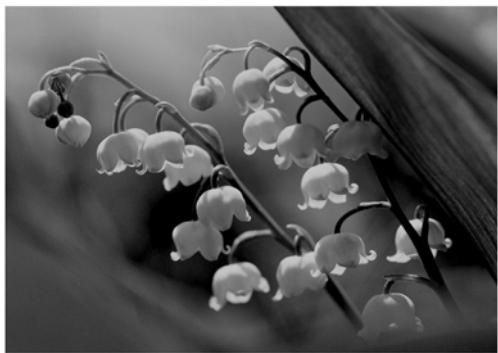
① [片] 读 pán。

我看见了許多芬芳馥郁的铃兰花，于是动手大把大把地采起来。就是在这种情况下，也没有向四周张望的勇气。我怀着一种兴奋而难过的心情，谛听<sup>①</sup>着潺潺的流水，和它那叫人不寒而栗的回声，这声音在清晨的宁静里听起来比平日更响。我捧了一大把铃兰花，赶紧走出了“地狱”。我一口气往家里跑去，等跑到家，刚赶上母亲正要出门。

这时，天边的红日已经把它的**第一束光辉**投进我们家的院子，把院子装扮得绚丽多彩。母亲伫立在霞光里，周身通红，漂亮极了，犹如下凡的天仙。我捧着铃兰向她跑去，一边还得意地大喊着：

“妈妈，妈妈……铃兰……”

我沉浸在幸福和无限喜悦之中，更显得容光焕发。



铃兰花

母亲的脸上也漾起了欣喜的微笑；她满心高兴地伸手接过花束，捧到脸边。但在吸进那浓郁而清新的花香之前，她先看了看我。

“你为什么哭，我的孩子？……”

我刚才因为害怕而涌出的大颗泪珠还噙在眼里，但陶醉在胜利之中竟把它忘得一干二净了。母亲猜到了我的壮举，她慈祥而温和地摸了摸我的头。

## 北京的春节<sup>②</sup>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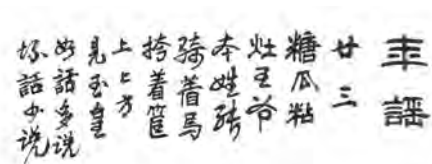
老舍

按照北京的老规矩，过农历的新年（春节），差不多在腊月的初旬就

<sup>①</sup> [谛(dì)听] 仔细听。 <sup>②</sup> 选自《老舍散文》，浙江文艺出版社1999年版。老舍(1899—1966)，原名舒庆春，字舍予，北京人，满族，中国现代作家。作品有《骆驼祥子》、《茶馆》等。

开头了。“腊七腊八，冻死寒鸦”，这是一年里最冷的时候。可是，到了严冬，不久便是春天，所以人们并不因为寒冷而减少过年与迎春的热情。在腊八那天，人家里，寺观里，都熬腊八粥。这种特制的粥是祭祖祭神的，可是细一想，它倒是农业社会的一种自傲的表现——这种粥是用所有的各种的米，各种的豆，与各种的干果（杏仁、核桃仁、瓜子、荔枝肉、莲子、花生米、葡萄干、菱角米……）熬成的。这不是粥，而是小型的农业展览会。

腊八这天还要泡腊八蒜。把蒜瓣在这天放到高醋里，封起来，为过年吃饺子用的。到年底，蒜泡得色如翡翠，而醋也有了些辣味，色味双美，使人要多吃几个饺子。在北京，过年时，家家吃饺子。



年 谣

从腊八起，铺户中就加紧地上年货，街上加多了货摊子——卖春联的、卖年画的、卖蜜供的、卖水仙花的等等都是只在这一季节才会出现的。这些赶年的摊子都叫儿童们的心跳得特别快一些。在胡同里，吆喝的声音也比平时更多更复杂起来，其中也有仅在腊月才出现的，像卖宪书<sup>①</sup>的、松枝的、薏仁米的、年糕的等等。

在有皇帝的时候，学童们到腊月十九日就不上学了，放年假一月。儿童们准备过年，差不多第一件事是买杂拌儿。这是用各种干果（花生、胶枣、榛子、栗子等）与蜜钱搀和成的，普通的带皮，高级的没有皮——例如：普通的用带皮的榛子，高级的用榛瓢儿。儿童们喜吃这些零七八碎儿，即使没有饺子吃，也必须买杂拌儿。他们的第二件大事是买爆竹，特别是男孩子们。恐怕第三件事才是买玩意儿——风筝、空竹、口琴等——和年画儿。

儿童们忙乱，大人们也紧张。他们须预备过年吃的喝的使的一切。他们也必须给儿童赶快做新鞋新衣，好在新年时显出万象更新的气象。

二十三日过小年，差不多就是过新年的“彩排”。在旧社会里，这天晚

<sup>①</sup> [宪书]也叫“时宪书”，即历书，俗称“皇历”。

上家家祭灶王，从一擦黑儿鞭炮就响起来，随着炮声把灶王的纸像焚化，美其名叫送灶王上天。在前几天，街上就有多少多少卖麦芽糖与江米糖的，糖形或为长方块或为大小瓜形。按旧日的说法：用糖粘住灶王的嘴，他到了天上就不会向玉皇报告家庭中的坏事了。现在，还有卖糖的，但是只由大家享用，并不再粘灶王的嘴了。

过了二十三，大家就更忙起来，新年眨眼就到了啊。在除夕以前，家家必须把春联贴好，必须大扫除一次，名曰扫房。必须把肉、鸡、鱼、青菜、年糕什么的都预备充足，至少足够吃用一个星期的——按老习惯，铺户多数关五天门，到正月初六才开张。假若不预备下几天的吃食，临时不容易补充。还有，旧社会里的老妈妈讲究在除夕把一切该切出来的东西都切出来，省得在正月初一到初五再动刀，动刀剪是不吉利的。这含有迷信的意思，不过它也表现了我们确是爱和平的人，在一岁之首连切菜刀都不愿动一动。

除夕真热闹。家家赶做年菜，到处是酒肉的香味。老少男女都穿起新衣，门外贴好红红的对联，屋里贴好各色的年画，哪一家都灯火通宵，不许间断，炮声日夜不绝。在外边做事的人，除非万不得已，必定赶回家来，吃团圆饭，祭祖。这一夜，除了很小的孩子，没有什么人睡觉，而都要守岁。

元旦的光景与除夕截然不同：除夕，街上挤满了人；元旦，铺户都上着板子，门前堆着昨夜燃放的爆竹纸皮，全城都在休息。

男人们在午前就出动，到亲戚家、朋友家去拜年。女人们在家中接待客人。同时，城内城外有许多寺院开放，任人游览，小贩们在庙外摆摊，卖茶、食品和各种玩具。北城外的大钟寺、西城外的白云观、南城的火神庙（厂甸）是最有名的。可是，开庙最初的两三天，并不十分热闹，因为人们还正忙着彼此贺年，无暇及此。到了初五六，庙会开始风光起来，小孩们特别热心去逛，为的是到城外看看野景，可以骑毛驴，还能买到那些新年特有的玩具。白云观外的广场上有赛轿赛马的；在老年间，据说还有赛骆驼的。这些比赛并不争取谁第一谁第二，而是在观众面前表演骡马与骑者的美好姿态与技能。

多数的铺户在初六开张，又放鞭炮，从天亮到清早，全城的炮声不绝。虽然开了张，可是除了卖吃食与其他重要日用品的铺子，大家并不很忙，

铺中的伙计们还可以轮流着去逛庙、逛天桥和听戏。

元宵(汤圆)上市,新年的高潮到了——元宵节(从正月十三到十七)。除夕是热闹的,可是没有月光;元宵节呢,恰好是明月当空。元旦是体面的,家家门前贴着鲜红的春联,人们穿着新衣裳,可是它还不够美。元宵节,处处悬灯结彩,整条的大街像是办喜事,火炽而美丽。有名的老铺都要挂出几百盏灯来,有的一律是玻璃的,有的清一色是牛角的,有的都是纱灯;有的各形各色,有的通通彩绘全部《红楼梦》或《水浒传》故事。这在当年,也就是一种广告;灯一悬起,任何人都可以进到铺中参观;晚间灯中都点上烛,观者就更多。这广告可不庸俗。干果店在灯节还要做一批杂拌儿生意,所以每每独出心裁的,制成各样的冰灯,或用麦苗做成一两条碧绿的长龙,把顾客招来。

除了悬灯,广场上还放花盆。在城隍庙里并且燃起火判,火舌由判官的泥像的口、耳、鼻、眼中伸吐出来。公园里放起天灯,像巨星似的飞到天空。

男男女女都出来踏月、看灯、看焰火;街上的人拥挤不动。在旧社会里,女人们轻易不出门,她们可以在灯节里得到些自由。

小孩子们买各种花炮燃放,即使不跑到街上去淘气,在家中照样能有声有光地玩耍。家中也有灯:走马灯——原始的电影——宫灯、各形各色的纸灯,还有纱灯,里面有小铃,到时候就丁丁地响。大家还必须吃汤圆呀。这的确是美好快乐的日子。

一眨眼,到了残灯末庙,学生该去上学,大人又去照常做事,新年在正月十九结束了。腊月和正月,在农村社会里正是大家最闲在的时候,而猪牛羊等也正长成,所以大家要杀猪宰羊,酬劳一年的辛苦。过了灯节,天气转暖,大家就又去忙着干活了。北京虽是城市,可是它也跟着农村社会一齐过年,而且过得分外热闹。

在旧社会里,过年是与迷信分不开的。腊八粥、关东糖、除夕的饺子,都须先去供佛,而后人们再享用。除夕要接神;大年初二要祭财神、吃元宝汤(馄饨),而且有的人要到财神庙去借纸元宝,抢烧头股香。正月初八要给老人们顺星、祈寿。因此那时候最大的一笔浪费是买香蜡纸马的钱。现在,大家都不迷信了,也就省下这笔开销,用到有用的地方去。特别值得提到的是现在的儿童只快活地过年,而不受那迷信的熏染,他们只有快



乐,而没有恐惧——怕神怕鬼。也许,现在过年没有以前那么热闹了,可是多么清醒健康呢!以前,人们过年是托神鬼的庇佑<sup>①</sup>,现在是大家劳动终岁,大家也应当快乐地过年。

## 鞋 的 故 事<sup>②</sup>

孙 犁

我幼小时穿的鞋,是母亲做。上小学时,是叔母做,叔母的针线活好,做的鞋我爱穿。结婚以后,当然是爱人做,她的针线也是很好的。自从我到大城市读书,觉得“家做鞋”土气,就开始买鞋穿了。时间也不长,从抗日战争起,我就又穿农村妇女们做的“军鞋”了。

现在老了,买的鞋总觉得穿着别扭。想弄一双家做鞋,住在这个大城市,离老家又远,没有办法。

在我这里帮忙做饭的柳嫂,是会做针线的,但她里里外外很忙,不好求她。有一年,她的小妹妹从老家来了。听说是要结婚,到这里置办陪送,连买带做,在姐姐家很住了一程子。有时闲下来,柳嫂和我说了不少这个小妹妹的故事。她家很穷苦。她这个妹妹叫小书绫,因为她最小。在家时,姐姐带小妹妹去浇地,一浇浇到天黑。地里有一座坟,坟头上有很大的狐狸洞,棺木的一端露在外面,白天看着都害怕。天一黑,小书绫就紧抓着姐姐的后衣襟,姐姐走一步,她就跟一步,闹着回家。弄得姐姐没法干活儿。

现在大了,小书绫却很有心计。婆家是自己找的,订婚以前,她还亲自到婆家私访一次。订婚以后,她除拼命织席以外,还到山沟里去教人家织席。吃带沙子的饭,一个月也不过挣二十元。

我听了以后,很受感动。我有大半辈子在农村度过,对农村女孩子的勤快劳动,质朴聪明,有很深的印象,对她们有一种特殊的感情。可惜进

<sup>①</sup> [庇(bì)佑] 保佑。 <sup>②</sup> 选自《陋巷集》,山东画报出版社1999年版。孙犁(1913—2002),河北安平人,中国现代作家。作品有《荷花淀》、《铁木前传》等。

城以后,失去了和她们接触的机会。城市姑娘,虽然漂亮,我对她们终是格格不入。

柳嫂在我这里帮忙,时间很长了。用人就要做人情。我说:“你妹妹结婚,我想送她一些礼物。请你把这点钱带给她,看她还缺什么,叫她自己去买吧!”

柳嫂客气了几句,接受了我的馈赠。过了一个月,妹妹的嫁妆操办好了,在回去的前一天,柳嫂把她带来了。

这女孩子身材长得很匀称,像农村的多数女孩子一样,她的额头上,过早地有了几条不太明显的皱纹。她脸面清秀,嘴唇稍厚一些,嘴角上总是带有一点微笑。她看人时,好斜视,却使人感到有一种深情。

我对她表示欢迎,并叫柳嫂去买一些菜,招待她吃饭,柳嫂又客气了几句,把稀饭煮上以后,还是提起篮子出去了。

小书绫坐在炉子旁边,平日她姐姐坐在那个位置上,看着煮稀饭的锅。我坐在旁边的椅子上。

“你给了我那么多钱,”她安定下来以后,慢慢地说,“我又帮不了你什么忙。”

“怎么帮不了?”我笑着说:“以后我走到那里,你能不给我做顿饭吃?”

“我给你做什么吃呀?”女孩子斜视了我一眼。

“你可以给我做一碗面条。”我说。

我看出,女孩子已经把她的的一部分嫁妆穿在身上。她低头撩了撩衣襟说:

“我把你给的钱,买了一件这样的衣服。我也不会说,我怎么谢承你呢?”

我没有看准她究竟买了一件什么衣服,因为那是一件内衣。我忽然想起鞋的事,就半开玩笑地说:“你能不能给我做一双便鞋呢?”

这时她姐姐买菜回来了。她没有说行,也没有说不行,只是很注意地看了看我伸出的脚。

我又把求她做鞋的话,对她姐姐说了一遍。柳嫂也半开玩笑地说:

“我说哩,你的钱可不能白花呀!”

告别的时候,她的姐姐帮她穿好大衣,箍<sup>①</sup>好围巾,理好鬓发。在灯光

① [箍(gū)]用带子之类勒住。

之下，这女孩子显得非常漂亮，完全像一个新娘，给我留下了容光照人、不可逼视的印象。

这时女孩子突然问她姐姐：“我能向他要一张照片吗？”我高兴地找了一张放大的近照送给她。

过春节时，柳嫂回了一趟老家，带回来妹妹给我做的鞋。

她一边打开包，一边说：

“活儿做得精致极了，下了工夫哩。你快穿穿试试。”

我喜出望外，可惜鞋做得太小了。我懊悔地说：

“我短了一句话，告诉她往大里做就好了。我当时有一搭没一搭，没想到她真给做了。”

“我拿到街上，叫人家给拍打拍打，也许可以穿。”柳嫂说。

拍打以后，勉强能穿了。谁知穿了不到两天，一个大脚趾就淤了血。我还不死心，又当拖鞋穿了一夏天。

我很珍重这双鞋。我知道，自古以来，女孩子做一双鞋送人，是很重的情意。

我还是没有合适的鞋穿。这两年柳嫂不断听到小书绫的消息：她结了婚，生了一个孩子，还是拼命织席，准备盖新房。柳嫂说：

“要不，就再叫小书绫给你做一双，这次告诉她做大些就是了。”

我说：“人家有孩子，很忙，不要再去麻烦了。”

柳嫂为人慷慨，好大喜功，终于买了鞋面，写了信，寄去了。

现在又到了冬天，我的屋里又生起了炉子。柳嫂的母亲从老家来，带来了小书绫给我做的第二双鞋，穿着很松快，我很满意。柳嫂有些不满地说：“这活儿做得太粗了，远不如上一次。”我想：小书绫上次给我做鞋，是感激之情，这次是情面之情。做了来就很不容易了。我默默地把鞋收好，放到柜子里，和第一双放在一起。

柳嫂又说：“小书绫过日子心胜，她男人整天出去贩卖东西。听我母亲说，这双鞋还是她站在院子里，一边看着孩子，一针一线给你做成的哩。眼前，就是农村，也没有人再穿家做鞋了，材料、针线都不好找了。”

她说的都是真情。我们这一代人死了以后，这种鞋就不存在了，长期走过的那条饥饿贫穷、艰难险阻、山穷水尽的道路，也就消失了。农民的生活变得富裕起来，小书绫未来的日子，一定是甜蜜美满的。

那里的大自然风光,女孩子们的淳朴美丽的素质,也许是永存的吧。

## 怀念红狐<sup>①</sup>

刘志成

我家耕种的那块荒地离家足有二十里,我和爹锄了一天地往回赶时,看见了那只叼去我家一只鸡的红狐在不远的沙丘上站着,眨着水漉漉的两只菱形眼默默地望着我们。我的心里腾地起了一团火……

红狐的出现是在十多天前的一个月夜里。那时,淡淡的麦香渗在月光里浸濡了村子的夜空,仿佛要流进人心里来。出来撒尿的我,猛然间听见鸡窝里响起了几声惊恐的呱呱声。我揉了揉睡眼,还没反应过来,就见一个红艳艳的火团在眼前掠过,蹿上院墙,箭一样地消失在茫茫的夜色里。我疑惑地走到鸡窝边,见地上洒了一摊扎眼的血。黄鼠狼叼鸡了,妈。我的声音惊动了屋里的母亲,她点了煤油灯出来查了鸡窝,叹了口气说丢了只花母鸡。那是只红色的黄鼠狼,我说。那是狐,娃。母亲用满是无奈的声音纠正了我的错误后,回屋去了。那只老母鸡原打算卖了给娃攒学费的……母亲的唉声叹气混着爹响响的抽烟声飘出屋来,我暗恨自己怎么当时就没手脚伶俐点逮住那家伙……

现在红狐就在那沙丘上站着。偷鸡贼,我今天非逮住你不可。我气恼地迈开小腿跑了过去逮红狐。红狐冷冷地看着我,仿佛把我没放在眼里似的,动也不动,待我快到眼前,才甩甩长长的尾巴倏地一蹿,不紧不慢地逃,不时还悠闲地回头瞅瞅爹那边。娃你追不上那家伙,不要白费力气了,爹大声喊。果然,红狐跑上另一个沙丘尖后,就在我的视线里消失了。我沮丧地坐下正大口大口地喘粗气,抬眼见红狐却在原来引诱我的那个沙丘上站着,水灵灵的眼睛一眨一眨地望着爹。偷鸡贼,有本事你等我到

<sup>①</sup> 选自《中华散文》2001年第7期。有改动。刘志成,1973年生于陕北高原,中国现代作家。作品有散文集《魂牵梦系黄土地》、《塞北风情录》等。

跟前再跑，我恼火地站起，向狐追了过去。狐双腿一跃，迎面闪过我，蹿到爹身边，似要挑逗爹去追，见爹不理，长嗥着在我们周围绕着圈子。娃你不要追了，这畜生的窝就在附近，说不准还能扒一窝狐崽子哩。爹你怎知道？你没看见这畜生肚皮下的奶袋子鼓鼓胀胀吗？爹自信地说。

果然，我们很快就发现附近的一个沙圪坨<sup>①</sup>里有一黑土硬圪台，圪台下迎西有一洞，洞前堆起一堆土，不是新痕迹，若不是走近了根本发现不了洞口。爹把耳朵贴在洞口听，我也学着爹的样子凑了上去，听见了几种不均匀的呼吸声。红狐见我们用小锄往外扒土，长嗥着蹲在十多步外，双眼流下泪来，乞求地望着我们。很快，我们就看见了四只狐崽，圆乎乎的蜷成一团像小绒球，亮亮的眼珠子像小星星一样，扑闪扑闪地望着我们。把狐崽子拿回喂上些日子卖了，够我娃好几年的学费哩，爹掩不住喜悦。我用布衫襟子捧起它们的时候，明显感到它们在颤抖。

红狐一路尾随着我们，凄凉地干嚎着，我布衫襟子上的四只小狐崽此刻也哀鸣不止。我不耐烦地赶了它几次都赶不走，直到快进村时，它才站定，干嚎着望着我们。我的心一软，想放下狐崽，犹豫间忽然想起那只预备我学费的花母鸡来，遂把心一横向红狐狠狠唾了一口唾沫，转头追上了爹。后来，我在小学语文课本中学到俄国作家屠格涅夫的《麻雀》里的一段文字。当我读到老麻雀为了救护小麻雀，在庞大的猎狗面前奋不顾身时，我不禁眼泪滑落双颊，混着鼻涕一起淌下了嘴角。是不是因为遭遇了红狐，在童稚的无忧无虑中辨别了一种特殊的味道……

四只狐崽只有一个多月，还没断奶。它们通体雪白，只有鼻头和尾巴发红。母亲用玉米面糊糊每天喂它们，间或也到邻居家讨些羊奶给它们改善一下伙食。红狐偷鸡是为了这四个小狐崽子吧？我越来越喜欢这四只狐崽，常逗着它们玩。这种人狐和谐相处的局面刚刚维持了不久，一个月光朗朗的半夜里，院中突然响起了长嗥声。我从熟睡中醒来，揉揉眼睛，几乎疑在梦里。扒起窗子上的猫眼洞布向院中一看，只见那只红狐站在那里昂着头长嗥。屋里的四只小狐也哀鸣起来，屋里屋外的狐叫声凄凉地响成一片，引得村子里的狗也汪汪地叫了起来。红狐仿佛没听见沸沸的犬声，长嗥着立在门扇上，用爪子不停地抓着门。我跳下地，拉开门，

① [圪(gē)坨(tuó)] 小土丘。

红狐退到了院中，哀鸣着伏下前腿。我发现红狐已比那日见时瘦了许多，双目黯然无神，表情呆滞，眼角隐隐有泪痕。一股悲哀突然袭击了我，我正用手臂抹眼角上的泪水，爹的喊狗声猛然在院子里响起，我不由得心头一紧，才发现是邻居家那只肥肥胖胖的大狼狗已出现在院子里，喘着粗气要向狐发起进攻，被爹死死抱住脖子。红狐还没有走，只是嗓子已嘶哑，发出一种揪心的哀鸣声。母亲抱了四只狐崽，轻轻放到了大门外，红狐迫不及待地叼起狐崽看了看我们，便飞快地蹿出，消失在了茫茫的夜色中。

很多年以后，红狐哀痛的叫声还清晰地回响在我耳边，轻轻地触到了我的记忆，让我变得伤怀不已。我曾经试着将那份感动讲给一些城市的朋友分享，但他们一脸漠然，我知道一种东西在生活中已经走了，它再也不会回来了……

### — 资料链接 —

写文章必得抓牢每篇的重点，没有重点，就不能成其文章。……假若本篇以人为中心，则人物的性格，举止容貌，我们必须描写得灵活生动，假如本篇以事为中心，我们就得老老实实，必须将这件事写得清清楚楚。知道了重点，就懂得用哪一种文字或支配文字。……我们是文字的主人，我们要如何写，文字就得写成如何，必得使文字受我的支配！因此每篇才有每一篇的特色，如果没有特色，无论如何写不成文章的。

——老舍《怎样写文章》

子恺兄的散文的风格跟他的漫画十分相似，或者竟可以说是同一的事物，只是表现的方式不同罢了，散文利用语言文字，漫画利用线条色彩。子恺兄的漫画在技巧上自有他的特色，而最大的特色我以为还在于选择题材。我曾经用诗家惯说的两句话评他的漫画，就是“出人意外，入人意中”。“出人意外”是说他漫画的题材大多是别人没有画过的，因而给人一种新鲜的感觉；“入人意中”是说这些题材不论从古人的诗词中或者从现实生活中取来，几乎都是大家曾经感受过的，因而使人感到亲切。这两句话用来评子恺兄的散文，我认为同样合适。读他的散文真像跟他谈心一个样，其中有些话简直分不清是他在说还是我在说。像这样读者和作者融合为一体的境界，我想不光是我一个人，凡是细心的读者都会体念到的。

——叶圣陶《〈丰子恺文集〉序》

返观这篇作品,我认为除了艺术上的成功、思想情感的真深刻外,最为难得的是通篇弥漫着一种写作者与被写作者水乳交融的“互动”精神和平等氛围,充斥着作家勇敢而浪漫的“新证意识”和实践勇气。

无论是昨天还是今日,并非所有作家都愿实打实地把“尊重生命”与底层弱势生命真正赞同联系起来;并非每个作家都有毅力抛却象牙塔甘于流放小刘村;更不是每个写作者都有兴致看社戏,与女戏子搭话,且对她们不幸的命运念念挂心……

现代作家都在高呼文学死了,作家原创力枯了,却没想到原创力的核心是大地,是亲历苦难。缺乏第一手的资源,缺乏感同身受的苦难体验,怎么可能会有感人的作品?——我在这里指的体验,是发自内心渴望与更原始本质的存在交融通透的激情,而不是外在的号召指派。靠编造想像,靠作秀炒卖,可能会产生一些文学水货与垃圾,但永远产生不了经典的文学与大师。

——王英琦《在苦难中升华》

记事散文的黄金原则,是低标准,严要求。所谓低标准,就是说清楚,把准备要说的话,直截了当表达出来,说事就是说事,先别好高骛远,想得太多,多得找不到北。这就好比盖房子,无论多么好的宫殿,无论多么高耸入云的摩天大楼,把基础夯扎实了再说。记事散文不说清楚不行,只有一个说清楚,仍然不行,光有基础还不是高楼大厦。所谓严要求,这就没底了,自然是越精彩越好,越漂亮越妙。如何才能精彩和漂亮,远不是三两句话能解释。清朝有个叫刘熙载的人,写了一本书叫《艺概》,盛赞《左传》作者左丘明,说他的记事能做到“纷者整之,孤者辅之,板者活之,直者婉之,俗者雅之,枯者腴之”。因为做到了这一点,《左传》的记事技巧像艺术宝库一样,“剪裁运化”的方子已经齐备。

——叶兆言《低标准和严要求》

## — 品读与探讨 —

1. 请概括一下“送考”的过程,看看随着情节的发展,人物的心理发生了什么变化?找出能表现人物心理活动的细节描写,仔细品味。
2. 《看社戏》结尾说:“虽然,我不是每场全都看完并记下,但我肯定看到并记住了一些什么……眼下,已是寒凝雪飘的深冬了,我的心仍是满满的、怅怅的,都是戏。”如何理解这段话?为什么是“满满的”,又是“怅怅的”?作者虽然记叙的是“看”“社戏”,她看的仅仅是舞台上的戏吗?
3. 藏与露、断与续是叙事时要处理好的辩证关系,如果处理得不好,要么头绪不清,

要么又平铺直叙。《铃兰花》在这方面就处理得比较好,作者将视点集中在“我”这一边,但父母亲那边的事情并不比“我”这边少。思考文中父母亲关于“地狱”里有铃兰的对话,再与文章结尾进行对照,想像一下他们为孩子克服恐惧都做了些什么,文章这么安排有什么好处?

4. 《北京的春节》的记叙线索是什么,作者是怎样围绕它选取、组织材料的?作者又是怎样将叙事与风俗的介绍穿插在文中的?
5. 《鞋的故事》中写到了小书绫的两次送鞋,这两次送鞋的写法有什么不同?文章中的对话对塑造人物起到了什么样的作用?
6. 时间与空间是安排文章结构的重要元素,《怀念红狐》中的主要情节发生在哪两个地方?这两处的叙述有什么不同?文章在记叙的时间顺序上作了哪些调整?为什么要这样做?

## — 积累与应用 —

1. 叙事与写人密不可分,优秀的叙事散文不但生动地告诉人们某件事情,而且事件中的人物也是个性鲜明的。结合“活生生的‘这一个’”专题,说说散文中写人与记事的区别。
2. 老舍说写文章必须抓牢重点,这是把事情叙述清楚的基本要求。结合阅读和写作的体会,与同学讨论、总结一下怎样才能做到抓牢重点、叙事清楚。
3. 叶兆言认为刘熙载《艺概》中有关叙事的理论值得借鉴,有兴趣的同学可详细阅读这本书中的《文概》部分,看看刘熙载还有哪些观点值得借鉴吸收。
4. 写作实践。
  - (1) 在你的生活中有许多事情,它们也许非常平凡、琐细,但却让你难以忘怀。请以“我的故事”为题写一篇叙事散文;或者,你的亲人、老师、同学曾向你讲过给你留下深刻印象的事情,那就以“听来的故事”为题把它叙述出来。
  - (2) 我们已经学过许多中国古典叙事散文的名篇,挑选你所喜欢的三四篇,从叙事散文的角度进行评论,每篇200字左右。



# 是什么让我们感动



没有什么比人类的感情更复杂、更微妙的了。表达感情是容易的,说出来就是。但表达感情又是那么不容易,不会恰当地表达,一说出来就再也不是。

但不管怎样,我们还是要表达。抒情散文的感情是“真实”的,不是“为赋新词强说愁”;抒情散文的感情是“纯粹”的,它有所过滤,有所选择;抒情散文的感情往往也是“复杂”的,如同现实生活中那样千头万绪,欲说还休。

千般情感、万般思绪皆缘自内心,令人生厌的是“虚假”二字。

## 翡冷翠山居闲话<sup>①</sup>

徐志摩

在这里出门散步去，上山或是下山，在一个晴好的五月的向晚，正像是去赴一个美的宴会，比如去一果子园，那边每株树上都是满挂着诗情最秀逸的果实，假如你单是站着看还不满意时，只要你一伸手就可以采取，可以恣尝鲜味，足够你性灵的迷醉。阳光正好暖和，决不过暖；风息是温驯的，而且往往因为它是从繁花的山林里吹度过来，它带来一股幽远的淡香，连着一息滋润的水汽，摩挲<sup>②</sup>着你的颜面，轻绕着你的肩腰，就这单纯的呼吸已是无穷的愉快；空气总是明净的，近谷内不生烟，远山上不起霭，那美秀风景的全部正像画片似的展露在你的眼前，供你闲暇地鉴赏。

作客山中的妙处，尤在你永不须踌躇你的服色与体态；你不妨摇曳着一头的蓬草，不妨纵容你满腮的苔藓；你爱穿什么就穿什么，扮一个牧童，扮一个渔翁，装一个农夫，装一个走江湖的桀卜闪<sup>③</sup>，装一个猎户；你再不必提心整理你的领结，你尽可以不用领结，给你的颈根与胸膛一个半日的自由，你可以拿一条艳色的长巾包在你的头上，学一个太平军的头目，或是拜伦那埃及装的姿态；但最要紧的是穿上你最旧的旧鞋，别管它模样不佳，它们是顶可爱的好友，它们承着你的体重却不叫你记起你还有一双脚在你的底下。

这样的玩顶好是不要约伴，我竟想严格地取缔，只许你独身；因为有了伴多少总得叫你分心，尤其是年轻的女伴，那是最危险最专制不过的旅伴，你应得躲避她像你躲避青草里一条美丽的花蛇！平常我们从自己家里走到朋友的家里，或是我们执事的地方，那无非是在同一个大牢里从一

① 选自《巴黎的鳞爪》，新月书店1931年版，略有改动。徐志摩（1896—1931），浙江海宁人，中国现代作家。作品有《志摩的诗》、《翡冷翠的一夜》、《落叶》等。翡冷翠即意大利著名城市佛罗伦萨。② [摩挲（suō）] 用手抚摸。③ [桀卜闪] 即吉卜赛。

间狱室移到另一间狱室去，拘束永远跟着我们，自由永远寻不到我们。但在这春夏间美秀的山中或乡间你要是有机会独身闲逛时，那才是你福星高照的时候，那才是你实际领受，亲口尝味，自由与自在的时候，那才是你肉体与灵魂行动一致的时候。朋友们，我们多长一岁年纪往往只是加重我们头上的枷，加紧我们脚胫上的链，我们见小孩子在草里在沙堆里在浅水里打滚作乐，或是看见小猫追它自己的尾巴，何尝没有羡慕的时候，但我们的枷，我们的链永远是制定我们行动的上司！所以只有你单身奔赴大自然的怀抱时，像一个裸体的小孩扑入他母亲的怀抱时，你才知道灵魂的愉快是怎样的，单是活着的快乐是怎样的，单就呼吸单就走道单就张眼看耸耳听的幸福是怎样的。因此你得严格地为己，极端的自私，只许你，体魄与性灵，与自然同在一个脉搏里跳动，同在一个音波里起伏，同在一个神奇的宇宙里自得。我们浑朴的天真是像含羞草似的娇柔，一经同伴的抵触，它就卷了起来，但在澄净的日光下，和风中，它的姿态是自然的，它的生活是无阻碍的。

你一个人漫游的时候，你就会在青草里坐地，仰卧，甚至有时打滚，因为草的和暖的颜色自然地唤起你童稚的活泼；在静僻的道上你就会不自主地狂舞，看着你自己的身影幻出种种诡异的变相，因为道旁树木的阴影在它们的婆婆里暗示你舞蹈的快乐；你也会得信口的歌唱，偶尔记起断片的音调，与你自己随口的小曲，因为树林中的莺燕告诉你春光是应得赞美的；更不必说你的胸襟自然会跟着漫长的山径开拓，你的心地会看着澄蓝的天空静定，你的思想和着山壑间的水声，山罅里的泉响，有时一澄到底的清澈，有时激起成章的波动，流，流，流入凉爽的橄榄林中，流入妩媚的阿诺河<sup>①</sup>去……

并且你不但不需游伴，每逢这样的游行，你也不必带书。书是理想的伴侣，但你应得带书，是在火车上，在你住处的客室里，不是在你独身漫步的时候。什么伟大的深沉的鼓舞的清明的优美的思想的根源不是可以在风籁中、云彩里、山势与地形的起伏里、花草的颜色与香气里寻得？自然是最伟大的一部书，歌德说，在他每一页的字句里，我们读得最深奥的消息。并且这书上的文字是人人懂得的，阿尔卑斯与五老峰，西西里与普陀

---

<sup>①</sup> [阿诺河] 流经佛罗伦萨的河流。



阿诺河

山,莱茵河与扬子江,莱蒙湖与西子湖,剑兰与琼花,杭州西溪的芦雪与威尼斯夕照的红潮,百灵与夜莺,更不提一般黄的黄麦,一般紫的紫藤,一般青的青草,同在大地上生长,同在和风中波动——它们应用的符号是永远一致的,它们的意义是永远明显的,只要你自己心灵上不长疮痍<sup>①</sup>,眼不盲,耳不塞,这无形迹的最高等教育便永远是你的名分,这不取费的最珍贵的补剂便永远供你受用;只要你认识了这一部书,你在这世界上寂寞时便不寂寞,穷困时不穷困,苦恼时有安慰,挫折时有鼓励,软弱时有督责,迷失时有南针<sup>②</sup>。

## 寒 风 吹 彻<sup>③</sup>

刘亮程

雪落在那些年雪落过的地方,我已经不注意它们了。比落雪更重要

① [疮痍(bān)] 创伤疤痕。 ② [南针] 即指南针。 ③ 选自散文集《一个人的村庄》,新疆人民出版社2001年版。刘亮程,生于1963年,新疆沙湾人,中国现代作家。作品有《风中的院门》、《库车》等。

的事情开始降临到生活中。三十岁的我，似乎对这个冬天的来临漠不关心，却又好像一直在倾听落雪的声音，期待着又一场雪悄无声息地覆盖村庄和田野。

我静坐在屋子里，火炉上烤着几片馍馍，一小碟咸菜放在炉旁的木凳上，屋里光线暗淡。许久以后我还记起在这样的一个雪天，围抱火炉，吃咸菜啃馍馍想着一些人和事情，想得深远而入神。柴火在炉中啪啪地燃烧着，炉火通红，我的手和脸都烤得发烫了，脊背却依旧凉飕飕的。寒风正从我看不见的一道门缝吹进来。冬天又一次来到村里，来到我的家。我把怕冻的东西一一搬进屋子，糊好窗户，挂上去年冬天的棉门帘，寒风还是进来了。它比我更熟悉墙上的每一道细微裂缝。

就在前一天，我似乎已经预感到大雪来临。我劈好足够烧半个月的柴火，整齐地码在窗台下；把院子扫得干干净净，无意中像在迎接一位久违的贵宾——把生活中的一些事情扫到一边，腾出干净的一片地方来让雪落下。下午我还走出村子，到田野里转了一圈。我没顾上割回来的一地葵花秆，将在大雪中站一个冬天。每年下雪之前，都会发现有一两件顾不上干完的事而被搁一个冬天。冬天，有多少人放下一年的事情，像我一样用自己那只冰手，从头到尾地抚摸自己的一生。

屋子里更暗了，我看不见雪。但我知道雪在落，漫天地落。落在房顶和柴垛上，落在扫干净的院子里，落在远远近近的路上。我要等雪落定了再出去。我再不像以往，每逢第一场雪，都会怀着莫名的兴奋，站在屋檐下观看好一阵，或光着头钻进大雪中，好像有意要让雪知道世上有我这样一个人，却不知道寒冷早已盯住了我活蹦乱跳的年轻生命。

经过许多个冬天之后，我才渐渐明白自己再躲不过雪，无论我蜷缩在屋子里，还是远在冬天的另一个地方，纷纷扬扬的雪，都会落在我正经历的一段岁月里。当一个人的岁月像荒野一样敞开时，他便再无法照顾好自己。

就像现在，我紧围着火炉，努力想烤热自己。我的一根骨头，却露在屋外的寒风中，隐隐作疼。那是我多年前冻坏的一根骨头，我再不能像捡一根牛骨头一样，把它捡回到火炉旁烤热。它永远地冻坏在那段天亮前的雪路上了。那个冬天我十四岁，赶着牛车去沙漠里拉柴火。那时一村人都是靠长在沙漠里的一种叫梭梭的灌木取暖过冬。因为不断砍挖，有

柴火的地方越来越远。往往用一天半夜时间才能拉回一车柴火。每次拉柴火，都是母亲半夜起来做好饭，装好水和馍馍，然后叫醒我。有时父亲也会起来帮我套好车。我对寒冷的认识是从那些夜晚开始的。

牛车一走出村子，寒冷便从四面八方拥围而来，把你从家里带出的那点温暖搜刮得一干二净，让你浑身上下只剩下寒冷。

那个夜晚并不比其他夜晚更冷。

只是这次，是我一个人赶着牛车进沙漠。以往牛车一出村，就会听到远远近近的雪路上其他牛车的走动声，赶车人隐约的吆喝声。只要紧赶上一阵路，便会追上一辆或好几辆去拉柴的牛车，一长串，缓行在铅灰色的冬夜里。那种夜晚天再冷也不觉得。因为寒风在吹好几个人，同村的、邻村的、认识的和不认识的，好几架牛车在这条夜路上抵挡着寒冷。

而这次，一野的寒风吹着我一个人。似乎寒冷把其他一切都收拾掉了。现在全部地对付我。

我掖着羊皮大衣，一动不动趴在牛车里，不敢大声吆喝牛，免得让更多的寒冷发现我。从那个夜晚我懂得了隐藏温暖——在凛冽的寒风中，身体那点温暖正一步步退守到一个隐秘的有时连我自己都难以找到的深远处——我把这点隐深的温暖节俭地用于此后多年的爱情生活。我的亲人们说我是个很冷的人，不是的，我把仅有的温暖全给了你们。

许多年后有一股寒风，从我自以为火热温暖的从未被寒冷侵入的内心深处阵阵袭来时，我才发现穿再厚的棉衣也没用了。生命本身有一个冬天，它已经来临。

天亮时，牛车终于到达有柴火的地方。我的一条腿却被冻僵了，失去了感觉。我试探着用另一条腿跳下车，拄着一根柴火棒活动了一阵，又点了一堆火烤了一会儿，勉强可以行走了。腿上的一块骨头却生疼起来，是我从未体验过的一种疼，像一根根针刺在骨头上又狠命往骨髓里钻——这种疼感一直延续到以后所有的冬天以及夏季里阴冷的日子。

天快黑时，我装着半车柴火回到家里，父亲一见就问我：怎么拉了这点柴，不够两天烧的。我没吭声，也没向家里说腿冻坏的事。

我想很快会暖和过来。

那个冬天要是稍短些，家里的火炉要是稍旺些，我要是稍把这条腿当回事些，或许我能暖和过来。可是现在不行了。隔着多少个季节，今夜的

我，围抱火炉，再也暖不热那个遥远冬天的我；那个在上学路上不慎掉进冰窟窿，浑身是冰往回跑的我；那个跺着冻僵的双脚，捂着耳朵在一扇门外焦急等待的我……我再不能把他们唤回到这个温暖的火炉旁。我准备了许多柴火，是准备给这个冬天的。我才三十岁，肯定能走过冬天。

但在我周围，肯定有个别人不能像我一样度过冬天。他们被留住了。冬天总是一年一年地弄冷一个人，先是一条腿、一块骨头、一副表情、一种心情……而后整个人生。

我曾在一个寒冷的早晨，把一个浑身结满冰霜的路人让进屋子，给他倒了一杯热茶。那是个上了年纪的人，身上带着许多冬天的寒冷，当他坐在我的火炉旁时，炉火须臾间变得苍白。我没有问他的名字，在火炉的另一边，我感到迎面逼来的一个老人的透骨寒气。

他一句话不说。我想他的话肯定全冻硬了，得过一阵才能化开。

大约坐了半个时辰，他站起来，朝我点了一下头，开门走了。我以为他暖和过来了。

第二天下午，听人说村西边冻死了一个人。我跑过去，看见这个上了年纪的人躺在路边，半边脸埋在雪中。

我第一次看到一个人被冻死。

我不敢相信他已经死了，他的生命中肯定还深藏着一点温暖，只是我们看不见。一个最后的微弱挣扎我们看不见，呼唤和呻吟我们听不见。

我们认为他死了，彻底地冻僵了。

他的身上怎么能留住一点点温暖呢？靠什么去留住。他的烂了几个洞、棉花露在外面的旧棉衣？底磨得快透了一边帮已经脱落的那双鞋？还有他的比多少个冬天加起来还要寒冷的心境？……

落在一个人一生中的雪，我们不能全部看见。每个人都在自己的生命中，孤独地过冬。我们帮不了谁。我的一小炉火，对这个贫寒一生的人来说，显然杯水车薪。他的寒冷太巨大。

我有一个姑妈，住在河那边的村庄里，许多年前的那些个冬天，我们兄弟几个常手牵手走过封冻的河去看望她。每次临别前，姑妈总要说一句：天热了让你妈过来喳喳<sup>①</sup>。

<sup>①</sup> [喳喳(xuān)喳] 西北方言，聊天的意思。



姑妈年老多病，她总担心自己过不了冬天。天一冷她便足不出户，偎在一间矮土屋里，抱着火炉，等待着春天来临。

一个人老的时候，是那么渴望春天来临。尽管春天来了，她没有一片要抽芽的叶子，没有半瓣要开放的花朵。春天只是来到大地上，来到别人的生命中。但她还是渴望春天，她害怕寒冷。

我一直没有忘记姑妈这句话，也不止一次地把它转告给母亲。母亲只是望望我，又忙着做她的活。母亲不是一个人在过冬，她有五六个没长大的孩子，她要拉着他们度过冬天，不让一个孩子受冷。她和姑妈一样期盼着春天。

……天热了，母亲会带着我们，趟过河，到对岸的村子里看望姑妈。姑妈也会走出蜗居一冬的土屋，在院子里晒着暖暖的太阳和我们说说笑笑……多少年过去了，我们一直没有等到这个春天。好像姑妈那句话中的“天”一直没有热。

姑妈死在几年后的一个冬天。我回家过年，记得是大年初四，我陪着母亲沿一条即将解冻的马路往回走。母亲在那段路上告诉我姑妈去世的事。她说：“你姑妈死掉了。”

母亲说得那么平淡，像在说一件跟死亡无关的事情。

“咋死的？”我似乎问得更平淡。

母亲没有直接回答我，她只是说：“你大哥和你弟弟过去帮助料理了后事。”

此后的好一阵，我们再没说这事，只顾静静地走路。快到家门口时，母亲说了句：天热了。

我抬头看了看母亲，她的身上正冒着热气，或许是走路的缘故，不过天气真的转热了。对母亲来说，这个冬天已经过去了。

“天热了过来喳喳。”我又想起姑妈的这句话。这个春天再不属于姑妈了。她熬过了许多个冬天还是被这个冬天留住了。我想起爷爷奶奶也是分别死在几年前的冬天。母亲还活着。我们在世上的亲人会越来越。我告诉自己，不管天冷天热，我们都要常过来和母亲坐坐。

母亲拉扯大她的七个儿女。她老了。我们长高长大的七个儿女，或许能为母亲挡住一丝的寒冷。每当儿女们回到家里，母亲都会特别高兴，家里也顿时平添热闹的气氛。

但母亲斑白的双鬓分明让我感到她一个人的冬天已经来临,那些雪开始不退、冰霜开始不融化——无论春天来了,还是儿女们的孝心和温暖备至。

隔着三十年这样的人生距离,我感觉着母亲独自在冬天的透心寒冷。我无能为力。

雪越下越大。天彻底黑透了。

我围抱着火炉,烤热着漫长一生的一个时刻。我知道这一时刻之外,我其余的岁月,我的亲人们的岁月,远在屋外的大雪中,被寒风吹彻。

## 绝地之音<sup>①</sup>

马步升

七年前深秋的一个黄昏,我呆坐在陕甘交界处一座古长城的营盘上,怅望着大沟那面脚踏在山坡上恹恹的夕阳,倾听着那串如丝如缕如歌似哭的歌声,被风沙折磨了半个月的干涸的眼眶,不觉间盈满了清泪。七年间我怀揣着那串无词无调的歌声游历了许多美丽的、荒瘠的地方,谛听过许多古今中外的人都为之倾倒的乐音,但时刻能够震撼我心灵的能进入我血液骨髓的仍然是这串无词无调的歌声。每到一地,每结识一个新的朋友,在酒酣无状之时,我都毫无例外地要讲起那天的经历和感受。每一次的讲述,所用的语调、词汇、情绪,甚至描述的事实本身,一次和一次都不尽相同,甚至大相径庭。但每一次都让自己感动得不能自拔,也常使对方泪眼盈盈。所以这样,我想我是力图使自己的心智接近那个黄昏,复原那个黄昏的感受,然而,一次又一次的努力却使自己对原来刻骨铭心的经历的真实性的真实性也发生了怀疑:那一刻究竟是现实还是梦幻?然而,每当那串歌声訇<sup>②</sup>然回响心灵狂荡难已之时,我仍铁定了心,那就是诗人海子那响彻

① 选自《人民文学》1995年第1期。有改动。马步升,1963年生,甘肃合水人,中国现代作家。作品有《女人狱》、《一个人的边界》等。

② [訇(hōng)]形容大声。

人寰的心愿：那幸福的闪电告诉我的，我将告诉每一个人！

那年秋天，我随导师踏上了徒步考察长城的征程。进入陕甘宁蒙一带，我的心整日被强烈地震撼着。那是一片什么样的土地呵，大沟横断，小沟交错，沟中有沟，原本平展开阔的黄土高原被洪水切割成狰狞的黄土林。我们背负考察工具和采集到的秦汉边卒使用过的遗物标本，整日跋涉在这无边无际的黄土迷宫中。晚秋的朔风走涧窜谷，刮得干枯的黄土崖面一片乱叫如蝉鸣。在这典型的黄土沟壑地形里，惟一的方向标志是长城。细心看，有一条高约二三米的土垒顺山脊沿若隐若现、时断时续蜿蜒伸展。这一带的长城在修筑时，充分利用了天然地形，因高而置险，因险而置塞，因沟而开堑，因堑而起垒，千百年来，由于洪水冲刷，原来较为和缓的沟壑现多为绝壁危沟，有些区段的长城高悬于数十米、甚至百米的沟崖之上，使残存的一线土垒，倒显得格外威风壮观。

整日里见不着生存在现时现地的人，能与我们交流的只有秦汉边卒的遗迹，那无阻无碍的朔风挟着远古的灵感，一拨一拨地注入我们的身心。残砖断瓦、夯土层、灰烬、烽缝城障、破碎伶仃的白骨，还有零星的箭镞<sup>①</sup>，将这些置于山川地理之中，置于浩繁的典籍之中，启动那颗秦时的心汉时的心，还有共和国的心，已逝的时代风貌便一一披露眼前。那天，我们向营盘梁进发。在熹微的晨光里，已能清楚地看见营盘梁的一切。这是一座屯兵的城堡，高居于众壑之间，无论从哪个方向望去，这都是一个襟山带河，俯视四周的所在。站在沟这边，似乎迈出一大步就可站在营盘梁上。预料之中的是，我们下了沟，立即就被淹没在黄土林中。为越过一条洪水随意冲出的毛沟，也得七绕八绕，历经艰难，费尽气力。在自然轻描淡写的恶作剧中，人竟是如此的疲弱。午后三时许，我们才绕至营盘梁的脚下。仰面一望，不由倒吸几口冷气。在群沟群壑之间，托出一座馒头似的山峰。山顶尘雾迷蒙，陡直的山坡连羊肠小道也无一条，只有些许衰草在朔风中絮絮叨叨。一天未见着人影，全部食物只有一块干硬的馒头和半壶凉水。必须赶在天黑前翻过营盘梁找到借宿的人家，要不山中的野狼会使我们成为古长城线上的遗骨。我和导师开始爬山。我背着几十斤重的标本，导师带着考察工具，在无路处寻路，在陡崖中寻找立足之地。

① [镞(zú)] 箭头。

我敢说,我的脚印,今生今世以至永远,不会再有第二个脚印与之重叠。该缓口气了,该补充力量了,一块馒头,此手传入彼手,馒头上只留下几道模糊的牙印,半壶凉水,你喝了我喝,摇起来仍咕嘟有声。这可是我们师徒的生命呵!

终于,攀上了山顶。黄乏的太阳已站在了一根黄土柱上,随时准备一跃而下,将山川人灵都置于无际的黑暗之中。山顶的风很厉,似乎这仍是一座被围困的营盘,风从四面沟崖齐向山顶冲击,一道道土烟合围上来,营盘萧瑟,隐隐有金戈铁马之音。趁着天色尚明,我们立即架起望远镜,观察四周形胜,拍照,搜集遗物,绘图,记录。这是一座巨大的城障,城头上攻战、生活设施一应俱全,处处遗迹都透射着当年的威武壮观。我们站在城墙上,寻找继续前行的路。这时,一个场景牢牢地攫住<sup>①</sup>了我。

面前又是一条大沟。夕阳仍然漂在那面沟坡上。一眼望不见边沿的沟坡破碎而陡直。有一块平地,满沟坡只有一块平地。那是一块什么样的平地呵,沟坡向沟底延伸,突然被沟内冲出来的洪水迎面斩断,在面前划出一道深达百米的危崖,山坡上涌下来的洪水则从两面切割下来,各自形成危崖,中间只留下两亩见方的一块平地,岌岌悬于三面陡崖之上,余下的一面如一根细绳拴在山体之上。距平台不远有两棵山椿树,树下有几孔土窑洞,一群鸡,一条大黑狗,几头猪,还有几头大骡子在树下或站或卧。山坡较平缓处,铺展着有耕种痕迹的山坡地。平台上正在打碾庄稼。一头大骡子拉着碌碡<sup>②</sup>在场内不紧不慢地转圈儿,一个人一手牵绳缰,一手扬皮鞭,皮鞭并不往下抽,只绕在空中,偶尔鞭梢一抖,啪地一声,那声音就沿着三面沟崖哗啦啦传出去,很远很远,直到听不见任何声响,还觉得有一股声音驰向遥远。那人拉着骡子转在了崖边,阳光依然洒下来,远远看去,人和骡和碌碡好似在空中行走。我的心跳起来,人或骡只要走歪一步……那人高扬起手臂,鞭梢也张扬起来,骡子和碌碡也欢乐了几分。突然,那人唱了起来,细听,那歌无词,也无统一的曲调,只有一种内在的音韵连续在一起。如果说有歌词的话,那只有“咧”一个字。咧——咧——咧——,歌声好似被鞭梢越沟撩过来,抑或是被风断断续续扔过来。满地是无边的黄土壑,昏黄的夕阳浮在黄土上,满地好似涂着秦汉边

① [攫(jué)住] 抓住。

② [碌碡(liù·zhou)] 农具,用石头做成,圆柱形,用来轧谷物,平场地。

卒那风干的血。那歌声，似情歌却含雄壮，似悲歌却多悠扬，似颂歌却兼哀怨，似战歌却嫌凄婉……那是一首真正的绝唱，无词，而饱含万有，无调，却调兼古今。

根据地势，那是长城的外侧，也就是长城要守御的对象。长城一线，仅一墙之隔，即便同民族，甚至同家族也风俗迥异。其显著标志便是寒食节长城内侧家家户户送寒衣，而长城外侧则无此风俗。长城不光是一道军事防御线，更是一道文化分界线，心理分界线，这条线已超越了历史，超越了民族，它是一种习惯，一种地域自觉。那么，对面平台上引吭高歌的究竟是秦汉边卒的骨血还是匈奴的遗脉？仅一沟之隔，便有山河悬远，可望而不可即之感。我只有倾听他那洞穿物障的声音。咧——咧——咧——，他究竟要咏叹什么，歌颂什么，怨懣什么，冀求什么？他是为秦汉边卒而歌还是为匈奴先民而歌？抑或是为千年历史陈迹而歌？甚而至于他压根儿什么都不想不屑也没有表达？无词，无调，那单调而变幻无端的音符随着朔风洒向山川沟壑，沿着陡崖一路流淌而去，汇入风沙草棵中。

多年来，我一直在寻找那支歌的词和调，为此我翻遍了几乎所有可以找得到的形式各异的黄土高原民歌卷册，为此，我喜欢听各种音乐和各种嗓门唱出的歌。尽管，我仍不懂音乐，不会唱歌，但我坚信人的心灵是相通的，只要有一支歌与那支歌重合，我便会立即将其捕捉。遗憾的是我的寻找距离原目标愈来愈远，我甚至不能确定世间有无那首歌，或者我曾否听到过那首歌？尽管那首歌仍无时无地奔来耳畔，那清晰的音符有力地敲打着我的心灵，让我一次又一次地感动。我相信那是真实的歌音，要不自己怎么会不断地被感动，并且不断地感动着越来越多的天南地北经历迥异的朋友？

我无法确定它，但我必须接近它，捕获它。

过了几年，我闯进了腾格里大沙漠。不知不觉间，满世界只剩下我一条生命。这时，夕阳平洒下来，望不断的沙丘便如远古宫殿的金柱，矗满了我的四周。哪一根金柱可供我依靠？哪座宫殿可供我憩息？怅然良久，满地都是与生命无缘的荒漠。那串歌吟这时突然奔入我的心房，我濡湿了干裂的嘴唇，迎着依依下沉的夕阳唱了起来。咧——咧——咧——，哦，是那声音，是那来自古长城线上的声音。我至今也不知道那天我究竟唱了些什么，

但我肯定,那一次我确切地捕捉住了那串古长城线上的音符。

绝地,才能迸发出绝唱,绝唱,永远是绝地的宿命。绝地之音,并不仅仅传达悲壮哀婉,它是生命本身,每一个音符里都透射着生命的全部内涵。它不是用具体的词、调所能表达清楚的,身处无语无理性之境地,废词失调才是真实生命的展示。

## 春意挂上了树梢<sup>①</sup>

萧 红

三月花还没有开,人们嗅不到花香,只是马路上融化了积雪的泥泞干起来。天空打起朦胧的多有春意的云彩;暖风如轻纱一般浮动在街道上,院子里。春末了,关外的人们才知道春来。春是来了,街头的白杨树蹿着芽,拖马车的马冒着气,马车夫们的大毡靴也不见了,行人道上外国女人的脚又从长统套鞋里显现出来。笑声,见面打招呼声,又复活在行人道上。商店为着更快地传播春天的感觉,橱窗里的花已经开了,草也绿了,那是布置着公园的夏景。我看得很凝神的时候,有人撞了我一下,是汪林,她也戴着那样小檐的帽子。

“天真暖啦!走路都有点热。”

看着她转过“商市街”,我们才来到另一家店铺,并不是买什么,只是看看,同时晒晒太阳。这样好的行人道,有树,也有椅子,坐在椅子上,把眼睛闭起,一切春的梦,春的谜,春的暖力……这一切把自己完全陷进去。听着,听着吧!春在歌唱……

“大爷,大奶奶……帮帮吧!……”这是什么歌呢,从背后来的?这不是春天的歌吧!

那个叫化子嘴里吃着个烂梨,一条腿和一只脚肿得把另一只显得好

---

<sup>①</sup> 选自《萧红作品精编·散文卷》,漓江出版社2004年版。萧红(1911—1942),黑龙江人,中国现代作家。作品有《呼兰河传》、《生死场》等。

像不存在似的。“我的腿冻坏啦！大爷，帮帮吧！唉唉……”

有谁还记得冬天？阳光这样暖了！街树蹿着芽！

手风琴在隔道唱起来，这也不是春天的调，只要一看那个瞎人为着拉琴而扭歪的头，就觉得很残忍。瞎人他摸不到春天，他没有。坏了腿的人，他走不到春天，他有腿也等于无腿。

世界上这一些不幸的人，存在着也等于不存在，倒不如赶早把他们消灭掉，免得在春天他们会唱这样难听的歌。

汪林在院心吸着一枝烟卷，她又换一套衣服。那是淡绿色的，和树枝发出的芽一样的颜色。她腋下夹着一封信，看见我们，赶忙把信送进衣袋去。

“大概又是情书吧！”郎华随便说着玩笑话。

她跑进屋去了。香烟的烟缕在门外打了一下旋卷才消灭。

夜，春夜，中央大街充满了音乐的夜。流浪人的音乐，日本舞场的音乐，外国饭店的音乐……七点钟以后。中央大街的中段，在一条横口，那个很响的扩音机哇哇地叫起来，这歌声差不多响彻全街。若站在商店的玻璃窗前，会疑心是从玻璃发着震响。一条完全在风雪里寂寞的大街，今天第一次又号叫起来。

外国人！绅士样的，流氓样的，老婆子，少女们，跑了满街……有的连起人排来封闭住商店的窗子，但这只限于年轻人。也有的同唱机一样唱起来，但这也只限于年轻人。这好像特有的年轻人的集会。他们和姑娘们一道说笑，和姑娘们连起排来走。中国人混在这些鬻发人中间，少得只有七分之一，或八分之一。但是汪林在其中，我们又遇到她。她和另一个也和她同样打扮漂亮的、白脸的女人同走……鬻发的人用俄国话说她漂亮。她也用俄国话和他们笑了一阵。

中央大街的南端，人渐渐稀疏了。

墙根，转角，都发现着哀哭，老头子，孩子，母亲们……哀哭着的是永久被人间遗弃的人们！那边，还望得见那边快乐的人群。还听得见那边快乐的声音。

三月，花还没有，人们嗅不到花香。

夜的街，树枝上嫩绿的芽子看不见，是冬天吧？是秋天吧？但快乐的人们，不问四季总是快乐；哀哭的人们，不问四季也总是哀哭！

## 大海和吹拂着的风<sup>①</sup>

[美] 埃尔文·怀特

无论是在睡梦中或是醒着，我总要想到船——通常总是想到那些被帆微微牵曳着的相当小的船。当我想到我生命中有多么大的一部分时间是在睡梦中消逝，当我想到在我的全部梦的世界中竟有那么多的境界都是与这小小的船只有关时，我不禁要替自己的健康状况担忧起来，因为有人告诉我，经常随着臆想中的微风航行至虚幻的彼岸可不是一个好的征兆。

我发觉大部分人在跨入理发室后总得等待，于是便在椅子上安然坐下，拣起一本杂志浏览。而我则是坐下来，继续我那在大海中航行的遐想。这种遐想是在五十余年前开始的，迄今尚未续完。在东部地区，不管是等候上火车还是就诊牙医，没有一个候车室或候诊室不是被我当做舵舱的。每当列车启动，或者牙钻开始嗡嗡地旋转时，我总是仍在调整我的风帆的方位。

倘若一个人非得对某件东西着迷不可，我以为一条小船同样能使你迷恋，也许比大多数物件更令人缱绻<sup>②</sup>。一条小巧玲珑的航船不仅美观，而且富有魅力，既充满奇特的期望，又隐示未来的困扰。假如碰巧这是一条机动游艇，那当然是由人的忙碌不停的大脑设计的最为紧凑、最为精巧的供人生活的设施——一个平稳但并非静止的家，它的形状与其说像一只鸟，倒不如说更像一条鱼或一位姑娘。全速行驶也好，任意漂泊也罢，如同他有心在岸上操劳日常事务那样，主人在船上尽可以将岸上的日常琐事远远地抛诸脑后——有客厅、卧室，外加浴室，全部漂浮着，充满了盎然生机。

那些对生活中的齐整和紧凑颇感头痛的人，在一艘停泊在一个背风的港湾里的三十英尺长的帆船的舱室里常常能得到安抚他们的艰辛的慰

---

<sup>①</sup> 选自《外国散文百年精华》，王志章译，人民文学出版社2001年版。埃尔文·怀特(1899—1985)，美国现代作家。作品有《竖琴》、《角落上的第二棵树》等。

<sup>②</sup> [缱绻(qiǎnquǎn)]形容情投意合，难舍难分。



藉。在这里,家的有条不紊的缩样就展现在眼前,它匍匐在浪花泡沫之上,悬浮在海底和天穹之间,时刻准备于翌晨<sup>①</sup>在帆布的奇迹和绳索的魔力的驱使下继续航行。人们从摇篮到走向坟墓,几乎总是在他们的心灵的隐处藏匿着这种船,这是无须大惊小怪的。

我曾经有过许多船,在海上排起来足有一长列,其中许多是冒牌货和替代品。随同我的船梦的消逝,我对这些船的所有权也消失了。自孩提时代起,我就试图拥有某种可供航行的玩意儿,以便哆嗦地张帆行驶。如今我已七十有余,我仍有一艘船,依然哆嗦着扬起我的帆,响应无情的大海的召唤。为什么大海对我有如此大的诱惑力?无论是在现实之中或是在梦的幻境,这种扬帆的动力究竟来自何处?我初次见到大海时,大海可憎可恨。记得四岁那年,我被带到罗谢尔海滨浴场。我经历的一切都让我惊醒,令人反感:海水留在嘴里的咸涩味,木制浴盆讨厌的寒意,遍地皆是的沙粒,海涂的恶臭。我怀着既恨又怕的心情离开了大海。后来,我发觉曾经使我畏意丛生和憎恶不已的大海,如今我对它既害怕又钟爱了。

我返回了必不可少的大海,因为它能漂浮小船,虽然我对船只的知识只是一鳞半爪,可是我就是无法将它们从我的思绪中移开。我成了一个飘游的孩童。大海心照不宣地向我提出了挑战:风、潮、雾、礁石、船钟、大声呼救的海鸥、天气的无休止的恐吓和讹诈。一旦让风鼓满了我的帆肚,我就难以松开我的舵柄了;仿佛我抓住了一根高压电线,欲想挣脱已不能了。

我喜爱独身出航。大海在我的眼里如同一位姑娘——我不喜欢还有别的什么人伴同。因为缺乏航行知识,我想出了不少处理问题的方法,结果常常把事情弄得一团糟,因而未能学会正确的航行方法。时至今日,我仍无法熟练地驾驭,纵然我终生都在航行。直至二十五岁那年,我才发觉世上竟有航海图表存在;在那以前,我就像早期的探险家那样心中无底,只得小心翼翼地驾驶。待到而立之年,我才学会将一卷扬帆索挂在应该挂的羊角上。先前,我只是将它卷下来,在甲板上“砰”地一摔了事。我老是遇到这样那样的麻烦,反过来我又发觉我在自寻烦恼。出海航行已由

<sup>①</sup> [翌(yì)晨] 次日早晨。

不了我自主：瞧，船就泊在那儿，系着，随波颠簸着，而风又在那边徐徐地吹着；我别无它择，只得出海航行。我早期的船只小得如此可怜，因此一旦风止了，抑或我本人失去了操纵船只的能力，我仍能借助体力控制它——涉水将它推回家或者用桨把它摇回去。后来，我逐渐适应了驾驭那种只有风大到一定程度方能行驶的帆船。当我首次在这种船上起锚离港时，大概得有一个小时的辰光我才胆敢抛却锚索。即使时至今日，虽然我记得我在海上已经短促地航行过上千次，想到在海鸥的嘲笑声中和在空空的主帆发出的吱嘎声中我将锚索抛却时，依然不寒而栗，难以忘怀。

往后的几年中，我意识到了我的航行已不仅是一种简单的觅取欢愉的源泉，因而航行渐渐地成了一种不可短缺的活动。瞧，船就在那边泊着，晨风在微微地吹拂着——如今航海纯粹是为了维护面子。我正如一个醉鬼，一生中离不开酒瓶。对我来说，不去航行是不成的。诚然，我很明白我与风已失去了联系，而且事实上已不再喜欢风了。风将我吹得晃荡不已，风仅如此而已。我真正喜欢的倒是风平浪静的日子，周围的一切都是那么宁静。我的脑际产生了这样一个大疑问，即一个讨厌风的人是否还该继续设法扬帆行驶。但这只是一个心智的反应——先前的渴望在我的身上始终不泯，那是属于过去、属于青年的渴望，所以我在过去和现在之间痛苦地徘徊，这是人到晚年的一种通病。

一个人该在何时告辞大海？他一定是非常眩晕、非常踉跄了吧？他要在奋发向前时离别或是等到他铸成诸如掉入大海或因风帆的偶尔改向而被摔倒这样的大错之后才告罢手？去年秋天，我花了不少时间对这一问题反复琢磨权衡。终于，当我得出我已到了路的尽头这一结论时，我给船坞写了一张便笺，要求将我的船只搁置起来拍卖。我说我要“与水解缘”了。但当我把这句话打下字来时，我怀疑我是否吐过一丝真言。

如果无人前来认购，我知道会出现何种情况：我去要求船坞将船置入港内——“直至买主光临”。然而，当温和的东南风在港湾窸窣作响时——那是轻柔、稳定的清晨的凉风，捎来了远方湿漉漉的世界的色泽，也带来了使人返回起点的气息，将他与既往的一切联系起来——我又会像过去那样跃跃欲试，又会茫然不知所措。单帆小船又将出现在我的眼

前,又有风在微微地吹拂,我又将起锚出航。当我驶过托利群岛附近的纺锤形航标、闪避阀式浮标和系索桩时,麋集<sup>①</sup>在暗礁上的藓草将会记下我的航线。“那个老伙计又出航了,”人们会这么说,“再次驶过他那小小的好望角,再次征服他那波涛汹涌的西风带<sup>②</sup>。”我将握紧舵柄,再次感受到风赋予小船的生命,我又会嗅到先前那种险峻的气息,这是一种在我的身上注满活力的险象:咸涩世界的残忍美,船底甲壳动物的无数利刃,海胆的尖刺,水母的螫针,蟹的钳。

### — 资料链接 —

文调的美纯粹是作者的性情的流露,所以有一种不可形容的妙处:或是奔腾澎湃,能令人惊心动魄;或是委婉流利,有飘逸之致;或是简练雅洁,如斩钉截铁……总之,散文的妙处真可说是气象万千,变化无穷。

——梁实秋《论散文》

抒情散文和纯文学的诗、小说、戏剧相比,便可见出这种分别。我们可以说,前者是自由些,后者是谨严些;诗的字句、章节,小说的描写、结构,戏剧的剪裁与对话,都有种种规律(广义的,不限于古典派的),必须精心结撰,方能有成。散文就不同了,选材与表现,比较可随便些,所谓“闲话”,在一种意义里,便是它的很好的诠释。

——朱自清《论现代中国的小品散文》

她(萧红)的大部分散文都具有明显的自叙传的性质……萧红在写作这类散文的时候,是把自己经历过的生活,通过她本人在这种经历中内心所体验的情感,作为创作的源泉的。因此她的散文作品就带有浓郁的抒情色彩。或是抒发她对个人身世的自怜自爱与感叹,或是抒发她对生活在底层的劳动人民的悲悯与同情,或是抒发她对理想境界的憧憬和追求。她的经历是坎坷的,她的感受是敏锐而细腻的,她的心地是善良的,她把这些都化为朴素而充满感情的文字,用来震撼读者的心灵。

——肖凤《〈萧红散文选集〉序言》

① [麋(qún)集] 成群聚集。

② [西风带] 大西洋北部北纬四十度以南的地带,该处急流汹涌,风暴频繁。

纯粹的抒情散文，严格地说，是没有的。因为散文要么是写景，要么是状物，要么是叙事，要么是记人，所抒之情总会有所依附。若单纯抒情，只用空洞的感叹组成一篇散文，一定会令人不忍卒读。可是，从另一个角度来说，又可能是没有什么散文不抒情的。写文章的人一旦动了笔，如果不是为了应付什么实际需要，大抵都是为了抒发心里的某种情感，所谓“言为心声”。好的抒情散文正存在于以上两种情况所划定的疆域中：既饱含情感，又有丰富的物象让情感得以寄托。对于年轻人来说，让文章中感情充沛是相对容易的，但如何让感情找到合适的寄托物却不易，而后者却往往是决定一篇散文好坏的关键。

——曹文轩《具象——支撑情感的衣架》

散文的语言，以清楚、明畅、自然有致为其本来面目，散文的结构，也以平铺直叙，自然发展为主，其所以如此者，正因为散文以处理主观的事物为较适宜，或对于客观的事物亦往往以主观态度处理之的缘故。写散文，实在很近于自己在心里说自家事，或对着自己人说人家的事情一样，常是随随便便，并不怎么装模作样。……

说散文是“散”的，然而既已成为“文”，而且假如是一篇很好的散文，它也绝不应当是“散漫”或“散乱”，而同样的，也应当像一座建筑，也应当像一颗明珠。

——李广田《谈散文》

艺术散文首要条件为内容与形式的统一调和。但“内容”为作品的必要条件，“形式”为作品的充足条件；或者说，内容是第一义的，形式是第二义的。缺乏真挚内容的作品，纵然形式独创，亦难成为美好的艺术作品。

艺术散文的内容，只要思想感情有自由发展的空间，不必拘于一格。个人独特的经验或感受，亦有值得珍视的；但是，开阔的思想与真挚的感情，恒为艺术散文内容上的精金美玉，若与狭隘而造作的内容相较，品质高下自见。

艺术散文的形式之美，是语言、格调、结构、布局……诸元素之和谐结合。诸元素结合手法的高低，足以显示作者艺术造诣的水平，自然结合，浑如天成，乃展现散文的创造境界。

——郭枫《还给台湾艺术散文原貌》

真正的散文，最需要警惕的，就是依附在陈旧的话语制度上，平庸地谈论一些大而无当的公共话题。只有在语言中将自己那充满个性、自由且有锐利发现的感知贯彻出来，将文字引至思想、心灵和梦想的身旁，精神的奇迹才会在语言中崛起。也正是基于这一点，福斯特才有“假如散文衰亡了，思想也将同样衰亡，人类相互沟通的所有最好的道路都将因此而切断”的说法。今天，散文生产上的庞大数量之所以无

法掩饰散文自身的贫乏,就是因为散文的写作普遍落到了公共话语的俗套之中。个人精微的感觉,独特的心灵敏感,语言的及物能力,以及细节的准确力量,往往被悬置在一旁。比如,当下追思古迹、缅怀历史的大散文获得了崇高的地位,赞美者几乎无一例外地提到了其中的文化关怀、悲悯之情,然而,这些文化关怀、悲悯之情又有多少来自于作者的独创?

——谢友顺《散文的后面站着一个人》

## — 品读与探讨 —

1. “风息是温驯的,而且往往因为它是从繁花的山林里吹度过来,它带来一股幽远的淡香,连着一息滋润的水汽,摩挲着你的颜面,轻绕着你的肩腰……”“你一个人漫游的时候,你就会在青草里坐地,仰卧,甚至有时打滚,因为草的和暖的颜色自然地唤起你童稚的活泼;在静僻的道上你就会不自主地狂舞,看着你自己的身影幻出种种诡异的变相,因为道旁树木的阴影在它们的婆娑里暗示你舞蹈的快乐……”,徐志摩的散文充满了浓郁的诗情画意。请从文章中勾画出类似的富有诗意的句子,并说说它们对营造优美的抒情意境所起到的作用。
2. 《寒风吹彻》表达了作者对“寒冷”的真实体验和对人生、生命的独特感悟,仔细阅读全文,思考一下这里的“寒冷”包含了哪些含义。“每个人都在自己的生命中,孤独地过冬。我们帮不了谁。”你同意这样的看法吗?说说你的理解。
3. 《春意挂上了树梢》从题目看是温暖的,欢愉的,但细读作品我们却感受到苦涩和沉重。思考一下作者是怎样达到这种效果的,请结合作品具体内容进行分析。
4. “小船”、“大海”和“风”是《大海和吹拂着的风》中的主要意象;“长城”、“歌声”是《绝地之音》的主要意象,请在研读两篇作品的基础上,分别谈谈这些意象的寓意。

## — 积累与应用 —

1. 真实、自然、个性化、富于美感,并且尽可能与其他描写结合起来,这是写作抒情散文需要注意的几个方面,结合本专题作品和你的阅读经验谈谈看法。
2. 曹文轩说,好的抒情散文“既饱含情感,又有丰富的物象让情感得以寄托”。托物言志一直是抒情散文常用的手法,请以本专题的作品为例,分别说说它们依托的是什么“物”,言说的是什么“志”,并以其中一两篇说说两者的关系。

3. 朱自清说,抒情散文与其他文体相比,可以“自由些”,“随便些”,如何理解这种观点?是不是抒情散文就不要“谨严”、“规律”?请结合具体实例谈谈你的理解。
4. 写作实践。
  - (1) 生活中,你肯定无数次感动过,请随时用笔记下这些感动,不一定长,不一定完整,有时,片言只语也可以,只要能将这些感动留住。
  - (2) 抓住某一让你感动的事物,用托物言志的方法,写一篇抒情散文。